



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uilding Materials Testing Academy Co., Ltd.

北京检验

NEEQ:873910

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何光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永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丁学龙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1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5
第六节	公司治理.....	29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5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4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金顶北路 69 号金隅科技大厦二层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北京检验	指	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国资委	指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国管	指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金隅集团	指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建材集团	指	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冀东发展集团	指	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建材总院	指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天津建材院	指	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河北院	指	河北省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检测试	指	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筑信检测	指	筑信（河北雄安）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河北绿检	指	河北省绿色建材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贰拾壹站	指	天津市贰拾壹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环科	指	北京环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检测	指	通过专业技术手段对动植物、工业产品、商品、专项技术、成果及其他需要鉴定的物品所进行的检验、测试、鉴定等活动。
检验	指	按照规定的程序，为了确定给定的产品、材料、设备、生物体、物理现象、工艺过程或服务的一种或多种特性或性能的技术操作，其结果被记录在检验报告或检验证书上。
校准	指	在规定条件下，为确定测量仪器或测量系统所指示的量值，或实物量具或参考物质所代表的量值，与对应的由标准所复现的量值之间关系的一组操作。
检查	指	对产品设计、产品、服务、过程或工厂的核查，并确定其相对于特定要求的符合性，或在专业判断的基础上，确定相对于通用要求的符合性。检查结果可用于支持认证。
认证	指	由认证机构证明产品、服务、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技术规范、相关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或者标准的合格评定活动。
能力验证	指	利用实验室间指定检测数据的比对，确定实验室从事特定测试活动的技术能力。
见证检验	指	在监理单位或建设单位监督下，由施工单位有关人员现场取样，并送至具备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所进行的检测。在监理单位或建设单位监督下，由施工单位有关人员现场取样，并送至具备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所

		进行的检测。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指	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接受委托，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对涉及结构安全项目的抽样检测和对进入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构配件的见证取样检测。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Building Materials Testing Academy Co.,Ltd.		
	Beijing Testing		
法定代表人	何光明	成立时间	2008年2月20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专业技术服务业（M74）-质检技术服务（M745）-质检技术服务（M745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p>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消防技术服务；计量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p> <p>（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室内环境检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北京检验	证券代码	873910
挂牌时间	2023年1月11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3,807,546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一创投行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6号卓著中心10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杨永红	联系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金顶北路69号金隅科技大厦
电话	010-88751965	电子邮箱	yangyonghong@bbmg.com.cn
传真	010-88715189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金顶北路69号金隅科技大厦	邮政编码	100041
公司网址	www.bmtbj.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795114924J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金顶北路 69 号院 36 楼 1 层 1201		
注册资本（元）	123,807,546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 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 商业模式

公司商业模式是以独立第三方检验检测服务机构身份进行检验检测与评价活动，同时将检测技术、服务与公信力融入品牌，由此获得客户及报告使用方的认可，公司主要从事的检验检测服务业务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中的专业技术服务业。公司自设立至今，一直专注于建筑材料、建设工程质量相关的检验检测以及产品认证等其他技术服务，目前已形成建材生产全生命周期检测技术、建设工程全供应链检测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及专利，并建立了基本覆盖全环节“一站式服务”相关的检测资质、人员、技术及设备体系。

2. 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165.39 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0.46%；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3.7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5.70%。公司全面做好“十四五”收尾工作，全面规划“十五五”，对市场、客服及检测资质资源统一谋划、同步推进；发挥行业优势，不断增强检测资质能力和专业人员团队，以科技创新提升检测能力和水平；市场开拓、实验室建设等方面实现全面、快速发展。

(二) 行业情况

2025 年，中国建材检测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与深刻变革的关键阶段，呈现出技术驱动、服务升级、市场扩容与格局优化的多重特征。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深度融合，推动检测设备向智能化、自动化升级。智能传感器、无人机巡检、机器人检测等装备广泛应用，实现数据实时采集与异常预警，显著提升检测效率与精度；随着“双碳”目标推进，建材检测行业聚焦低碳环保领域。碳足迹核算、材料循环利用率评估等绿色检测服务需求激增，推动行业向全生命周期管理延伸；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头部企业通过并购整合、技术输出等方式扩大市场份额，形成“国有龙头+民营新锐+外资机构”的多元化竞争格局；国家持续完善检测认证体系，强化资质管理，推动检测标准与国际接轨。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1、北京检验 2024 年 1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公布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通过后的认定证书》，公司复审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至 2027 年 6 月。 公司为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编号 2021ZJTX1696。 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12003274，发证日

	<p>期 2024 年 10 月 29 日，有效期三年。</p> <p>公司取得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综合资质证书，编号:(京)建检综字第 20260003 号，有效期至 2029 年 10 月 30 日。</p> <p>2、贰拾壹站</p> <p>贰拾壹站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12000263，发证日期 2024 年 12 月 3 日，有效期三年。</p> <p>贰拾壹站取得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编号:(津)建检专字第 20250003 号，有效期至 2030 年 5 月 28 日。</p> <p>3、北京环科</p> <p>北京环科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11001643，发证日期 2023 年 10 月 26 日，有效期三年。</p> <p>北京环科取得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20242080086708，发证日期 2024 年 3 月 18 日，有效期三年。</p> <p>4、筑信检测</p> <p>筑信检测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13002857，发证日期：2024 年 12 月 16 日，有效期：三年。</p> <p>5、河北绿检</p> <p>河北绿检取得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编号:(冀)建检专字第 20250414 号，有效期至 2030 年 11 月 17 日。</p>
--	---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11,653,916.69	313,083,948.08	-0.46%
毛利率%	49.81%	49.7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36,989.54	24,750,345.58	15.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721,846.46	21,369,473.24	15.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96%	9.3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59%	8.09%	-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0	15.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26,114,855.91	514,385,558.37	2.28%
负债总计	227,236,633.16	237,953,947.86	-4.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8,878,222.75	276,431,610.51	8.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1	2.23	8.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65%	44.22%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43.19%	46.26%	-
流动比率	2.27	2.05	-
利息保障倍数	6.38	5.92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16,221.16	36,647,408.02	-15.37%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5	2.20	-
存货周转率	21.87	22.2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28%	-5.9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46%	5.22%	-
净利润增长率%	15.70%	25.71%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0,782,508.03	15.35%	91,153,567.28	17.72%	-11.38%
应收票据	2,919,294.68	0.55%	3,760,139.04	0.73%	-22.36%
应收账款	177,901,234.69	33.81%	142,219,884.35	27.65%	25.09%
应收款项融资	1,224,447.74	0.23%	-	-	100.00%
预付款项	480,250.81	0.09%	218,012.99	0.04%	120.29%
其他流动资产	60,202.69	0.01%	871,967.10	0.17%	-93.10%
长期应收款	2,836,513.42	0.54%	1,595,735.17	0.31%	77.76%
固定资产	121,438,021.01	23.08%	120,117,273.79	23.35%	1.10%
在建工程	6,074,399.19	1.15%	3,571,965.65	0.69%	70.06%
使用权资产	102,767,229.92	19.53%	121,582,262.00	23.64%	-15.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7,231.17	1.45%	5,601,190.64	1.09%	35.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6,297.70	0.05%	636,141.54	0.12%	-54.99%
应付账款	11,151,092.71	2.12%	7,340,849.21	1.43%	51.90%
应交税费	4,790,379.27	0.91%	2,922,799.09	0.57%	63.90%
其他应付款	51,246,596.85	9.74%	48,257,564.45	9.38%	6.19%
租赁负债	106,280,869.16	20.20%	116,602,422.00	22.67%	-8.85%
股本	123,807,546.00	23.53%	123,807,546.00	24.07%	-
资本公积	95,247,263.32	18.10%	95,247,263.32	18.52%	-
盈余公积	7,988,620.17	1.52%	5,606,792.93	1.09%	42.48%
未分配利润	71,834,793.26	13.65%	51,770,008.26	10.06%	38.7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同比减少 11.38%，由于本年分配股利导致。

- 2、应收票据同比减少 22.36%，主要由于上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于本期到期承兑所致。
- 3、应收款项融资增长，由于本年将银行承兑票据中流动性较好的票据归类为双重持有目的，既可以持有到期，又可以出售转让。
- 4、预付款项同比增长 120.29%，由于预付材料款增长导致。
- 5、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减少 93.10%，由于去年预缴企业所得税较高导致。
- 6、长期应收款同比增长 77.76%，由于工程项目质量检测服务支付的履约保证金增长所致。
- 7、在建工程同比增长 70.06%，由于防火一期车间立式耐火试验炉改造、声波仪、瞬变电磁仪、静液压试验机等建设资产，未达到转固、验收状态所致。
- 8、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增长 35.99%，主要由于本年度信用减值准备增加，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 9、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下降 54.99%，由于一年以上的合同履行成本已在本年结转，而本年未新增一年以上的合同履行成本。
- 10、应付账款同比增长 51.90%，由于环保设施运维及工程项目基于实际情况采购货款和服务增长。
- 11、应交税费同比增长 63.90%，主要由于本期末未缴纳的第四季度企业所得税较多所致。
- 12、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比分别增长 42.48%、38.76%，均为公司盈利，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和利润留存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11,653,916.69	-	313,083,948.08	-	-0.46%
营业成本	156,419,108.64	50.19%	157,386,593.42	50.27%	-0.61%
毛利率%	49.81%	-	49.73%	-	-
销售费用	30,392,160.22	9.75%	31,473,882.16	10.05%	-3.44%
管理费用	54,539,510.96	17.50%	57,705,445.19	18.43%	-5.49%
研发费用	24,681,532.23	7.92%	21,479,658.69	6.86%	14.91%
财务费用	5,738,062.63	1.84%	5,912,411.38	1.89%	-2.95%
信用减值损失	-9,681,730.03	-3.11%	-9,096,973.36	-2.91%	6.43%
资产减值损失	-429,573.57	-0.14%	-2,466,312.08	-0.79%	-82.58%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127,826.45	-0.04%	50,803.65	0.02%	-351.61%
营业外收入	586,008.19	0.19%	697,220.58	0.22%	-15.95%
所得税费用	4,207,957.10	1.35%	5,331,785.89	1.70%	-21.08%
其他收益	4,298,483.38	1.38%	3,205,285.04	1.02%	34.11%
净利润	28,636,989.54	9.19%	24,750,345.58	7.91%	15.7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下降 82.58%，主要由于上年对一年以上的合同履行成本计提了减值准备所致。
- 2、资产处置损失同比下降 351.61%，由于本期处置设备和处置使用权资产所致。

3、其他收益同比增长 34.11%，由于本期收到并确认标准化战略补助资金、科技创新研发补助、专精特新小巨人高质量发展项目补助款等政府补助。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10,265,070.30	311,973,573.95	-0.55%
其他业务收入	1,388,846.39	1,110,374.13	25.08%
主营业务成本	156,209,649.27	157,229,398.59	-0.65%
其他业务成本	209,459.37	157,194.83	33.25%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检验检测业务	285,805,980.99	137,678,422.04	51.83%	-1.23%	-3.17%	0.97%
监测维护服务	21,527,064.48	16,796,843.42	21.97%	17.02%	38.28%	-12.00%
产品销售	2,932,024.83	1,734,383.81	40.85%	-30.42%	-40.18%	9.65%
主营业务小计	310,265,070.3	156,209,649.27	49.65%	-0.55%	-0.65%	0.05%
其他业务	1,388,846.39	209,459.37	84.92%	25.08%	33.25%	-0.92%
合计	311,653,916.69	156,419,108.64	49.81%	-0.46%	-0.61%	0.08%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0.46%，原因在于一方面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基建项目工程量减少；另一方面，行业竞争激烈，导致检测价格下行。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金隅集团及其子公司	44,371,562.33	14.24%	是
2	山东招远核电有限公司	6,244,868.60	2.00%	否
3	火箭军后勤部工程代建管理办公室	5,714,972.55	1.83%	否
4	优力（常州）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393,396.22	1.41%	否

5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4,201,141.49	1.35%	否
合计		64,925,941.19	20.83%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924,031.83	11.95%	是
2	北京金隅寰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755,691.23	10.54%	是
3	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4,595,862.21	5.53%	是
4	海河检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2,399,458.77	2.89%	否
5	北京众城信远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300,780.19	2.77%	否
合计		27,975,824.23	33.68%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16,221.16	36,647,408.02	-1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02,662.63)	-11,444,550.97	-21.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05,675.44)	(75,324,612.22)	63.09%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563.12 万元，降幅 15.37%，主要原因是：上年分包检测项目今年进入结算期，支付分包费增长以及本年付部队统建项目等大额投标保证金所致。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45.81 万元，降幅 21.48%，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投资有所增长，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4,751.89 万元，增幅 63.09%，原因为 2024 年 1 月归还银行借款 5,000 万元，本年分配普通股股利 619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贰拾壹站	控股子公司	检验检测认证服务	30,000,000.00	90,788,900.23	68,418,659.11	57,914,235.94	3,874,483.39
北京环科	控股子公司	环境监测设备	15,741,575.00	26,309,503.92	10,777,864.53	27,031,910.10	477,733.73

		销售及 服务					
筑信 检测	控股子 公司	检验检 测认证 服务	30,000,000.00	29,539,675.99	18,736,650.04	12,259,882.21	497,352.25
河北 绿检	控股子 公司	检验检 测认证 服务	10,000,000.00	17,185,840.04	9,904,387.35	12,025,705.07	1,481,205.95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4,681,532.23	21,479,658.69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92%	6.86%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5	6
硕士	73	73
本科以下	134	144
研发人员合计	212	223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36%	37%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94	185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4	39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北京检验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 7.92%。较上年有所增长。目前北京检验颁布标准 414 项，其中主编 163 项；共承担科研项目 100 余项，其中国家级项目 10 项。共有授权专利 194 项，其中发明 44 项；软件著作权 40 项；申请中专利 63 项，其中发明 45 项。

北京检验在建筑保温体系研究、建筑节能评估、建材使用政策研究、建筑防火安全研究、环境综合治理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有力推动了行业的技术进步。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检测服务的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如财务报表附注(六)28所示,北京检验 2025 年度检测服务收入为人民币 285,805,980.99 元,占营业收入 91.71%,金额重大。检测服务收入是北京检验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对年度业绩指标影响重大,存在为达到目标或期望而被操纵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检测服务的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检测服务收入的确认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与检测服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抽样检查检测服务收入的销售合同,包括检查主要合同条款,评价检测服务收入确认的相关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及一贯性;

(3)选取样本检查合同或委托单、报告寄送物流单据、发放的报告和报告领取台账等文件:核对账面记录的已完成的报告收入确认金额是否与合同约定的价款金额一致,报告是否已实际发放且被客户签收,对比报告发放物流单据日期是否和报告领取台账日期一致;

(4)检查收入是否存在截止性错误,抽取样本检查支持性文件并判断收入是否确认在正确期间。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一家非上市公众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注重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合作商、客户等利益相关者，公司通过提升服务能力，为客户降低法律风险及平息纠纷，为社会创造财富，带动和促进当地的经济的发展，缴纳税收为当地发展做出了直接的贡献。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和政策风险	公司检验检测业务的下游主要是建材行业和建筑业，建材行业和建筑业的市场规模直接影响行业的市场需求。如果国内宏观经济不景气，建材行业、建筑行业的增长速度可能下滑或放缓，从而影响行业内企业对检验检测服务需求；同时从政策层面来看，近年来我国房地产调控政策整体趋紧，将一定程度上限制建材行业和建筑业的发展，进而影响到建筑材料、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需求。虽然公司一方面不断开拓市场、扩大业务规模，另一方面逐步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研发实力以增强行业竞争力，但宏观经济和政策因素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检验检测服务机构数量众多，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随着政府对检验检测服务市场的逐步放开，民营检验检测机构快速发展，行业内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同时，相关领域的市场需求可能出现波动，对行业发展环境产生一定影响。面对竞争环境，公司可能存在较难开拓新市场且既有市场份额被竞争对手挤占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公信力和品牌受损风险	公信力和品牌是检验检测机构持续发展的原动力，也是企业生存的根本，只有在技术和公正性方面不断得到客户的认可，才能逐渐扩大市场份额，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位置。一旦出现公信力和品牌受损的事件，将会丧失客户，影响检验检测机构业务展开和经营业绩，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人才流失风险	检验检测行业是一个知识密集型行业，对人员的专业能力要求较高。优秀的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及市场人员对于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起着关键作用。随着我国检验检测行业发展速度加快，检验检测服务机构面临的专业人才缺口日益增大，行业内对人才争夺日趋激烈。公司重视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关人才，并通过相应的激励机制稳定骨干员工。若人才竞争加剧导致公司难以持续吸纳优秀人才，流失骨干员工，公司的经营发展将受

	到不利影响。
业务区域集中风险	建筑材料、建设工程检验检测机构在实际业务开展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区域性特点，市场竞争呈现以省市为单位的区域性特征。公司目前的业务区域集中于京津冀地区，对周边省份乃至全国的影响力相对不足。如果京津冀地区市场需求下降或者公司在该地区的市场竞争力及占有率下降，将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检测业务有所增加；工程类客户的支付账期延长，导致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增加。针对该情况，公司已经制定了相应的管理措施和应收账款回收制度，但如果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或者相关客户的支付能力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关联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采购金额较高，主要系向关联方采购房屋租赁、设备租赁、物业服务、水电费等，2025 年关联采购金额为 3,215.24 万元，占采购总额比例为 38.72%。但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公司治理体系，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对关联方不构成依赖。但未来若公司的关联交易未能履行相关决策程序，或不能严格按照公允价格执行，将可能造成公司财产损失，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一.(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一.(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二)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无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8,754,000.00	8,117,995.51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55,120,000.00	44,371,562.3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26,260,000.00	24,034,448.8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为公司现阶段更好的发展提供基础支持。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9月19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9月19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2年9月20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9月19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关于防止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9月		挂牌	资金占用	其他（关于防止	正在履行中

	月 19 日			承诺	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9 月 1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关联交易)	其他 (承诺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 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同时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 年 9 月 1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关联交易)	其他 (承诺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 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同时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9 月 19 日			股份增减持有承诺	其他 (承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 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满一年、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 年 9 月 19 日		挂牌	股份增减持有承诺	其他承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	正在履行中

					持有的股票分 三批解除转 让限制，每批解 除转 让限制的数量 均为挂牌前 所持股票的三 分之一，解除 转 让限制的时间 分别为股份有 限公司成立之 日起满一年、 挂 牌期满一年和 两年。)	
实际控 制人或控 股 股东	2022年9 月19日		挂牌	其他承诺 (独 立 性)	其他(关于保 持 公司独立性的 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9 月19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关 联 交 易)	其他(承诺避 免 和减少关联交 易,对于无法 避 免或者因合理 原 因发生的关联 交 易,保证关 联 交 易的公允 性,同时承 诺 不通过关联 交 易损害公司 及 其他股东的 合 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9 月19日		挂牌	资金占用 承 诺	其他(关于防 止 公司关联方 占 用公司资金 的 承诺)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255,230	9.09%		11,255,230	9.0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2,552,316	90.91%		112,552,316	90.9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2,552,316	90.91%		112,552,316	90.91%
	董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23,807,546	-	0	123,807,546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金隅集团	48,819,660	-	48,819,660	39.4319%	48,819,660			
2	建材总院	32,546,440	-	32,546,440	26.2879%	32,546,440			
3	天津建材院	29,850,724	-	29,850,724	24.1106%	29,850,724			
4	中检测试	11,255,230	-	11,255,230	9.0909%		11,255,230		
5	河北院	1,335,492	-	1,335,492	1.0787%	1,335,492			
	合计	123,807,546	0	123,807,546	100%	112,552,316	11,255,23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建材总院为金隅集团全资子公司。
(2) 金隅集团通过其控股子公司天津建材集团间接控股天津建材院。
(3) 金隅集团通过其控股子公司冀东发展集团间接控股河北院。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金隅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39.4319%的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建材总院间接持有公司 26.2879%股份，通过其控股子公司天津建材集团控制公司 24.1106%股份、冀东发展集团控制公司 1.0787%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金隅集团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22 日，法定代表人为姜英武，注册资本 10,677,771,134.00 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83952840Y，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主营业务主要从事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制造业务、装备制造及贸易服务业务、地产开发业务、物业运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金隅集团控股股东为北京国管，北京国管是北京市国资委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资委。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24 年 1 月 18 日	37,705,020.50	-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2023年12月6日，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认购主体的议案》等议案，为了支持公司的长远发展，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等因素综合考虑，拟以定向发行的方式发行股票，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3.35元/股，股票数量为11,255,230股普通股，预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7,705,020.50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详细使用说明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09）。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25年4月18日	0.5	-	-
合计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主要服务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服务内容	服务对象	服务类型	细分领域
质检服务	建筑施工企业、生产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政府工程监管部门等	检验检测服务	建筑材料检验、工程质量检测
产品及体系认证服务（如绿色建材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	生产企业、装饰装修企业、相关工程建设单位等。	认证服务	绿色建材认证、管理体系认证、产品认证
检验检测技术咨询与培训服务	生产企业	技术咨询与培训服务	建材检测技术咨询、检测人员能力培训

二、 资质与业务许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发证机构	资质等级	许可的业务范围	发证日期	到期日期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级	-	2022-12-25	2028-10-24
检验机构认可证书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国家级	-	2022-11-07	2028-11-06
实验室认可证书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国家级	-	2024-11-19	2030-11-18
能力验证提供者认可证书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国家级	-	2026-02-13	2029-10-06
认证机构批准书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级	-	2015-12-17	2027-12-17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级	-	2006-12-22	2029-10-30

资质证书	委员会				
北京市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备案证书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市级	-	2024-03-13	2034-03-13
文物建筑安全检测鉴定机构能力等级证书	中国文物保护技术协会 文物建筑安全检测鉴定与抗震评估专业委员会	检测乙级	-	2026-02-26	2030-02-26

三、 专业技术与技能

√适用 □不适用

技术技能：北京检验作为国内领先权威的综合型实验室，拥有国家建筑防火产品安全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国家节水器具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建筑围护材料及管道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建筑五金水暖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家具及装饰装修材料检测中心等 5 个国家及行业中心，是住建部 57 号令颁发后首批获得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领域综合资质的检测机构。目前拥有 2.3 万余项实验室授权检测项目，授权检测参数数量位居国内前三。

四、 核心专业设备和软件

√适用 □不适用

设备情况：北京检验总部位于北京市石景山，在京津冀区域设有多家子公司，并在北京市房山区建有大型检测基地，目前总实验面积逾 6 万平方米，拥有检测仪器 4800 逾台套，其中，高精尖检测仪器设备达数百台套。

北京检验建有抗菌实验室、老化实验室、隔声实验室、工程实验室、燃烧与防火实验室、建筑幕墙实验室、环境与环保实验室、电器实验室、电池燃烧实验室等，实验条件位列国内前茅。其中幕墙检测系统可检测单元式幕墙、双层幕墙、组合幕墙、全玻幕墙、点支撑玻璃幕墙和异形幕墙等多种幕墙，可试验的最大幕墙尺寸为 18m×18m，能满足目前国内该领域现行的全部检测标准并兼顾欧洲、美国检测标准体系，项目规模和水平均处于国内前三位。

燃烧与防火实验室拥有英国 FTT 表面材料实体房间火测试装置、单体燃烧试验炉、10MW 大型锥形量热仪、小型锥形量热仪、烟气分析仪、烟密度试验箱、美国 PARR 全自动氧弹量热仪等先进检测设备，在公共安全研究和防火检测能力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丰富的实验室场地建设经验和先进的管理理念，可以实现异地实验室的一体化快速复制建设。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情况：北京检验内设研发中心，研发人员占比 37%。公司在不断开拓检测领域的同时，始终坚持创新发展，积极开展建筑材料及关联领域质量检测技术、方法和标准等研究，近年来，在预拌砂

浆、混凝土外加剂、防水材料、卫生陶瓷、用水器具、家具及木制品等领域承担了上百项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

目前已完成标准颁布 414 项，其中国际标准 4 项、国家标准 112 项，行业标准 108 项，地方标准 66 项，团体标准 68 项；并积极承担国家级、市级科研项目，北京检验目前共完成科研项目 100 余项，其中国家级项目 10 项，省市级项目 18 项，大学合作项目 8 项，其他项目 64 项，在建筑保温体系研究、建筑节能评估、建材使用政策研究、建筑防火安全研究、环境综合治理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有力推动了行业的技术进步。

北京检验承担了“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1 项《绿色生物可降解产品认证方法与评价技术研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 项《火星风化层模拟物基绿硅酸盐聚合物仿生结构设计及 3D 打印制造》；材料循环低碳再生全国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 2 项《多源工业固废材料协同调控及其在道路全结构层综合应用技术研究》和《建筑材料生命周期低碳-资源-环境多维评价体系及数据库》；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企业效能提升项目《既有幕墙工程安全智能诊断与健康运营技术研究及应用》；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揭榜挂帅”项目《不同场景下节能外窗系统的产品研发及应用技术研究》；国家建筑绿色低碳技术创新中心研发项目《绿色低碳建筑检测检验技术及智能工作平台系统研发》等。

六、 技术人员

技术人员：北京检验经过三十几年的发展，逐渐形成了以博士、硕士为骨干，本科生为基础的专业科研检测梯队，技术力量雄厚，另外还拥有一批正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一级注册计量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电梯检验师、锅炉检验师等。

北京检验目前在岗人数 600 余人，博硕士占比 23%以上，正高级工程师 12 人，高级工程师 108 人，专业人数涵盖了材料、机械、土木、环境、化学、生物、电气、暖通、木材、测控、安全、结构，实现建工专业检测领域 100%覆盖。

七、 业务外包

适用 不适用

八、 特殊用工

适用 不适用

九、 子公司管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健全子公司管理体系，对天津市贰拾壹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北京环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河北省绿色建材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实行规范化管控。通过完善治理结构、统一战略规划、规范财务核算、强化内控管理与风险控制，在业务发展、技术研发、质量体系、人力资源等方面实现统筹协调，确保各子公司围绕公司整体发展目标开展经营活动，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提升整体运营效率与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十、 诉讼与仲裁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项目情况

检验检测业绩：

北京检验作为建工建材领域大型的综合性机构，已累计服务民建工建项目面积近 6000 万平方米，先后参与了山东招远核电工程、巴基斯坦瓜达尔机场、北京市轨道交通 7 号线、11 号线、12 号线、13 号线、22 号线新建项目，中国共产党党史展览馆、环球影城项目、国家科技传播中心、盘古大观项目、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新国展二期、城市副中心职工公寓、北清路市政工程项目、安立路市政工程项目、太锡铁路工程、南水北调工程、国家电网电力输送等国家重点项目，用优质的技术服务保障助力项目获得长城杯、鲁班奖等优质工程奖项。

十二、 工程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质检技术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北京检验工程检测领域涵盖了建筑材料及构配件、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钢结构、地基基础、建筑节能、建筑幕墙、市政工程材料、道路工程及桥梁及地下工程。质量检测范围涉及百余类上千种产品，包括金属、混凝土、墙体、防水、装饰装修、防火、保温、木材及制品、用水器具、暖通空调、泵阀、管道、门窗、幕墙、五金件等建材产品，并服务于地产集采品控、人防工程、建筑节能、室内空气、环境监测、消防安全、特种设备、房屋安全鉴定等领域。

北京检验同时拥有中国绿色产品认证机构资质、绿色建材产品认证机构资质、自愿性产品认证机构资质，可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人造板及木质地板、卫生陶瓷、绝热材料、防水密封材料、涂料等绿色产品认证业务，并进行维护结构与混凝土产品、门窗幕墙及装饰装修产品、防水密封及建筑涂料产品、给排水及水处理设备类产品、暖通空调及太阳能利用与照明类产品全部 6 大类 94 种产品的绿色建材产品认证业务，同时还可开展绿色评价和生命周期评价等绿色服务，可实现为建筑工程全生命周期一站式“交钥匙”的服务能力。

十四、 测绘服务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何光明	董事长	男	1970年2月	2025年12月10日	2028年9月21日				
何光明	董事	男	1970年2月	2025年9月22日	2028年9月21日				
谷秀志	董事	男	1980年12月	2025年9月22日	2028年9月21日				
代德伟	董事	男	1972年3月	2025年9月22日	2028年9月21日				
张鹏宇	董事	男	1983年12月	2025年9月22日	2028年9月21日				
刘国营	独立董事	男	1963年2月	2025年9月22日	2028年9月21日				
周丽玮	独立董事	女	1964年1月	2025年9月22日	2028年9月21日				
房万才	职工董事	男	1989年7月	2025年9月22日	2028年9月21日				
谷秀志	经理	男	1980年12月	2025年12月10日	2028年9月21日				
杨永红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	男	1970年1月	2025年12月10日	2028年9月21日				

	人、副经理								
徐若松	副经理	男	1985年8月	2025年12月10日	2028年9月21日				
马国儒	副经理	男	1980年12月	2025年12月10日	2028年9月21日				
岳敬平	总法律顾问、副经理	男	1973年3月	2025年12月10日	2028年9月21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的关系：
 公司董事代德伟系建材总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安全总监；
 公司董事张鹏宇系天津建材院党支部书记、董事、经理；总院经理助理，新材料研究院院长（兼）。

(二)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是否为独立董事	是否为召集人/主任委员	是否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否为职工董事	是否为高级管理人员
刘国营	是	是	是	否	否
周丽玮	是	否	否	否	否
房万才	否	否	否	是	否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谷秀志	经理	新任	董事	工作调整
张鹏宇	无	新任	董事	工作调整
刘国营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工作调整
周丽玮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工作调整
房万才	无	新任	职工董事	工作调整
杨永红	董事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工作调整
徐若松	无	新任	副经理	工作调整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谷秀志，男，中国国籍，1980年12月出生，现任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经理。谷秀志先生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正高级工程师。谷秀志先生于2008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经理等职。

张鹏宇，男，中国国籍，2010年12月—2012年01月担任天津建筑材料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质保室技术员；2012年01月—2013年01月担任天津建筑材料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技术室技术员；2013年01月—2014年03月担任天津建筑材料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技术部部长；2014年03月—2017年12月担任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研发中心主任；2017年12月—2022年03月担任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2022年03月—2023年01月担任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副经理（主持工作）、研发中心主任（兼）；2023年01月—2023年03月担任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副经理（主持工作）；2023年03月—2024年04月担任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副经理（主持工作）、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新材料研究院院长（兼）；2024年04月—2024年05月担任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经理、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新材料研究院院长（兼）；2024年05月—2025年06月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经理、党支部副书记（兼）、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新材料研究院院长（兼）；2025年06月—2028年08月担任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兼）、经理（兼）、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新材料研究院院长（兼）；2025年08月—担任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经理助理、新材料研究院院长（兼）、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兼）、董事（兼）、经理（兼）。

刘国营，男，中国国籍，1979年09—1983年07月北京钢铁学院机械系冶金机械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83年08月—1985年08月担任冶金工业部第20冶金建设公司机械安装公司技术员；1985年09月—1988年07月北京科技大学机械系冶金机械专业硕士毕业；1988年08月—1998年12月担任钢铁研究总院设计研究所，工程师、副所长、高级工程师；1999年01月—2014年12月担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管部副部长/部长、投资建设部部长、总裁助理；2015年01月—2019年10月担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主任，曾任职钢研高纳（300034）、钢研纳克（300797）董事；2019年10月—2021年05月担任钢研大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钢研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1年06月—2023年02月担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改革办公室常务副主任（正职级）；2023年02月，退休，受聘担任江苏集萃安泰创明先进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其两家全资子公司董事。

周丽玮，女，中国国籍，1981年7月—1985年7月南京化工学院学生；1985年7月—1991年5月担任天津建筑材料工业学校助教；1991年5月—2006年5月担任山东工业陶瓷研究设计院质检中心副主任；1999年9月—2000年12月山东大学材料工程专业工程硕士班；2006年5月—2007年3月于北京烁光晶体公司负责标准化及质量管理；2007年3月一至今于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负责建筑材料行业质量、检验、计量及标准化管理。

房万才，男，中国国籍，1989年07月12日出生，研究生学历；2016年08月至2022年06月，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高级主管；2022年07月至2025年02月，任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经理；2025年03月至今，任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行政办公室（党群纪检工作部）、法律合规部主任、经理。

杨永红，男，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1996年07月至2000年01月任北京市加气混凝土厂财务科科员；2000年01月至2003年01月任北京市加气混凝土厂财务副科长；2003年01月至2006年04月任北京市加气混凝土厂财务科长；2006年04月至2007年08月任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部长；2007年08月至2011年06月任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部长；2011年06月至2014年01月任和田市玉河砂石有限公司副财务总监；2014年01月至2019年01月任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市科实五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兼）；2019年01月至2020

年 05 月任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 年 05 月至 2021 年 03 月任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经理；2021 年 03 月至 2022 年 06 月任北京金隅通达耐火技术有限公司副经理（负责财务工作），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副院长（兼，负责财务工作）；2022 年 06 月至 2025 年 4 月任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经理、财务负责人；2025 年 4 月至今任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徐若松，男，中国国籍，1985 年 8 月出生，现任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徐若松先生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中级经济师，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徐若松先生于 2007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第一党支部书记、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部副部长等职。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16	3	3	116
生产技术人员	408	29	31	406
销售与客服人员	71	21	6	86
员工总计	595	53	40	60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7	8
硕士	136	150
本科	195	258
专科	164	128
专科以下	93	64
员工总计	595	60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一) 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政策，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及时向员工支付薪酬，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公司建立了与岗位价值、绩效表现相匹配的薪酬体系，结合公司发展不断优化绩效考核与薪酬制度，提高考核的科学性和有效性，为员工提供公平竞争的机会，本期薪酬发放及时足额，未发生拖欠情况。

(二) 员工培训情况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针对全员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全面加强员工培训工作，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开展针对性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专业技术和技能培训、管理体系培训、外派培训等，让员工实时了解公司的企业文化、规章制度、流程规范，并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公司致力于打造学习型企业，培养多个具有专业竞争力的优秀团队，通过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建立多层次人才梯队，提高公司员工整体素质，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三)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情况。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2025年9月22日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能）；会议决议内容完整、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会议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本年度内公司管理层增强了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不存在董事、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而未回避的情况；会议决议能够得到执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董事会认为，公司现在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和未来投资者提供合适的保护和保障机制。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对定期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定期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业务独立：公司在主营业务上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并有相应的业务资格和独立的经营场所，能够独立对外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资产独立：公司具备与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主要资产包括土地房产、电子设备和办

公设备、专利、商标等。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人员独立：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建立独立的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公司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独立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公司人员独立。

财务独立：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负责人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公司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公司开立有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机构独立：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2025年9月22日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能）等机构，其中股东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为监督机构，且已聘请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等高级管理人员。各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依法建立了健全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2025年9月22日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能）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利润分配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

同时，公司已依法设立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2025年9月22日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能）以及开展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其他必要内部机构，聘请了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等高级管理人员，并依法建立健全了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管理和财务等内部组织机构和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及相应的管理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德师报(审)字(26)第 P0000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3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徐斌	黄经纬		
	1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65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6)第 P00002 号

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检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检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京检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检测服务的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28 所示，北京检验 2025 年度检测服务收入为人民币 285,805,980.99 元，占营业收入 91.71%，金额重大。检测服务收入是北京检验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对年度业绩指标影响重大，存在为达到目标或期望而被操纵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检测服务的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检测服务收入的确认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 (1) 了解和评价与检测服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抽样检查检测服务收入的销售合同，包括检查主要合同条款，评价检测服务收入确认的相关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及一贯性；
- (3) 选取样本检查合同或委托单、报告寄送物流单据、发放的报告和报告领取台账等文件：核对账面记录的已完成的报告收入确认金额是否与合同约定的价款金额一致，报告是否已实际发放且被客户签收，对比报告发放物流单据日期是否和报告领取台账日期一致；
- (4) 检查收入是否存在截止性错误，抽取样本检查支持性文件并判断收入是否确认在正确期间。

四、其他信息

北京检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北京检验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北京检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京检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北京检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京检验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京检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京检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北京检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斌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经纬

2026年3月27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80,782,508.03	91,153,567.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2,919,294.68	3,760,139.04
应收账款	(六)、3	177,901,234.69	142,219,884.35
应收款项融资		1,224,447.74	
预付款项	(六)、4	480,250.81	218,012.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5	4,757,176.79	4,540,726.64
其中：应收利息	(六)、5		129,166.66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4,068,598.65	4,228,158.1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60,202.69	871,967.10
流动资产合计		272,193,714.08	246,992,455.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8	2,836,513.42	1,595,735.17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121,438,021.01	120,117,273.79
在建工程		6,074,399.19	3,571,965.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0	102,767,229.92	121,582,262.00
无形资产	(六)、11	4,380,705.42	3,834,199.8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8,520,744.00	10,454,334.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7,617,231.17	5,601,19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4	286,297.70	636,141.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3,921,141.83	267,393,102.85
资产总计		526,114,855.91	514,385,55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6	11,151,092.71	7,340,849.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7	28,318,720.95	30,808,873.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10,787,348.79	13,296,823.01
应交税费	(六)、19	4,790,379.27	2,922,799.09
其他应付款	(六)、20	51,246,596.85	48,257,564.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1	11,983,633.29	16,241,798.72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1,693,878.35	1,638,910.51
流动负债合计		119,971,650.21	120,507,618.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3	106,280,869.16	116,602,422.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51,460.88	801,503.3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3	32,652.91	42,404.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264,982.95	117,446,329.52
负债合计		227,236,633.16	237,953,947.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4	123,807,546.00	123,807,5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5	95,247,263.32	95,247,263.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6	7,988,620.17	5,606,792.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7	71,834,793.26	51,770,008.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8,878,222.75	276,431,610.5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8,878,222.75	276,431,610.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6,114,855.91	514,385,558.37
-------------------	--	----------------	----------------

法定代表人：何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永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学龙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100,825.70	89,517,258.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44,829.84	1,439,728.80
应收账款	(十三)、1	114,128,447.61	97,333,637.34
应收款项融资		196,805.24	
预付款项		216,015.86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2,897,097.18	2,531,626.02
其中：应收利息	(十三)、2		129,166.66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20,236.35	1,140,689.1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1,104,257.78	191,962,939.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7,543.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25,782,925.82	125,782,925.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9,966,117.53	102,006,898.45
在建工程		5,821,640.83	3,940,885.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2,167,438.34	104,428,382.34
无形资产		3,521,279.75	3,204,965.9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33,449.13	2,980,007.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74,782.24	4,344,712.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6,297.70	636,141.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5,553,931.34	347,402,462.23
资产总计		536,658,189.12	539,365,401.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7,338.88	236,457.3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05,518.93	8,858,540.92
应交税费		3,163,262.64	2,244,871.45
其他应付款		75,476,440.23	83,876,556.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2,779,201.72	25,519,967.8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29,394.47	11,654,456.65
其他流动负债		1,366,752.10	1,531,198.07
流动负债合计		119,877,908.97	133,922,048.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7,344,093.45	103,785,019.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37,207.27	787,249.7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281,300.72	104,572,269.12
负债合计		218,159,209.69	238,494,317.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23,807,546.00	123,807,5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995,608.91	120,995,608.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88,620.17	5,606,792.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707,204.35	50,461,136.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8,498,979.43	300,871,08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6,658,189.12	539,365,401.7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六)、28	311,653,916.69	313,083,948.08
其中：营业收入		311,653,916.69	313,083,948.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3,190,049.06	275,372,598.43
其中：营业成本	(六)、28	156,419,108.64	157,386,593.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9	1,419,674.38	1,414,607.59
销售费用	(六)、30	30,392,160.22	31,473,882.16
管理费用	(六)、31	54,539,510.96	57,705,445.19
研发费用	(六)、32	24,681,532.23	21,479,658.69
财务费用	(六)、33	5,738,062.63	5,912,411.38
其中：利息费用		6,104,301.38	6,119,739.25
利息收入		468,218.48	285,995.81
加：其他收益	(六)、34	4,298,483.38	3,205,285.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223,902.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			

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9,681,730.03)	(9,096,973.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429,573.57)	(2,466,312.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826.45)	50,803.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523,220.96	29,628,055.68
加：营业外收入	（六）、38	586,008.19	697,220.58
减：营业外支出	（六）、39	264,282.51	243,144.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844,946.64	30,082,131.47
减：所得税费用	（六）、40	4,207,957.10	5,331,785.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36,989.54	24,750,345.5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36,989.54	24,750,345.5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36,989.54	24,750,345.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636,989.54	24,750,345.5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636,989.54	24,750,345.5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0

法定代表人：何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永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学龙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206,213,897.36	219,638,081.88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03,847,699.76	110,975,650.01
税金及附加		1,045,683.23	1,027,283.83
销售费用		17,348,927.86	19,904,232.35
管理费用		35,546,827.58	36,440,959.81
研发费用		15,393,846.59	14,517,708.70
财务费用		5,144,259.58	4,639,351.72
其中：利息费用		5,547,899.34	5,055,370.77
利息收入		464,898.77	447,272.07
加：其他收益		3,431,091.82	2,417,953.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902.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05,511.88)	(7,854,246.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16,487.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912,232.70	25,604,017.67
加：营业外收入		586,005.74	655,320.58
减：营业外支出		152,891.62	240,697.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45,346.82	26,018,640.76
减：所得税费用		2,527,074.41	3,658,557.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18,272.41	22,360,083.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18,272.41	22,360,083.3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818,272.41	22,360,083.3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2,081,564.98	281,034,485.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21.99	743,628.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6,858,686.35	6,072,65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950,773.32	287,850,765.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027,645.97	55,929,182.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310,280.92	156,710,544.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405,230.28	18,183,003.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31,191,394.99	20,380,62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934,552.16	251,203,35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42	31,016,221.16	36,647,408.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166.66	223,902.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7,629.46	1,281,330.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796.12	36,505,233.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09,458.75	12,949,784.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09,458.75	47,949,784.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02,662.63)	(11,444,550.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338.7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338.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94,389.87	73,666.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21,763,624.36	25,250,94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58,014.23	75,324,61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05,675.44)	(75,324,612.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92,116.91)	(50,121,755.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2	90,669,475.14	140,791,230.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2	79,977,358.23	90,669,475.14

法定代表人：何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永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学龙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439,202.91	198,067,578.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6,041.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1,996.33	5,167,24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921,199.24	203,650,861.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464,811.72	37,086,723.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931,407.89	105,623,394.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09,182.14	13,422,907.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01,164.22	10,056,07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606,565.97	166,189,09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14,633.27	37,461,765.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166.66	223,902.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3,487.73	1,268,380.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80,788.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654.39	48,173,070.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86,230.93	12,841,505.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6,230.93	68,341,505.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3,576.54)	(20,168,434.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94,275.52	73,66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38,638.86	18,056,863.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32,914.38	68,130,529.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2,914.38)	(68,130,529.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71,857.65)	(50,837,198.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464,710.31	140,301,908.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592,852.66	89,464,710.3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807,546.00				95,247,263.32				5,606,792.93		51,770,008.26		276,431,61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807,546.00				95,247,263.32				5,606,792.93		51,770,008.26		276,431,61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2,381,827.24		20,064,785.00		22,446,612.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636,989.54		28,636,989.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81,827.24	(8,572,204.54)		(6,190,377.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1,827.24	(2,381,827.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90,377.30)		(6,190,377.3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3,807,546.00			95,247,263.32				7,988,620.17	71,834,793.26		298,878,222.75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552,316.00	37,705,020.50			68,797,472.82				3,370,784.60		29,255,671.01		251,681,264.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552,316.00	37,705,020.50			68,797,472.82				3,370,784.60		29,255,671.01		251,681,264.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55,230.00	(37,705,020.50)			26,449,790.50				2,236,008.33		22,514,337.25		24,750,345.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750,345.58		24,750,345.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255,230.00	(37,705,020.50)			26,449,790.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255,230.00	(37,705,020.50)			26,449,790.5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36,008.33	(2,236,008.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236,008.33	(2,236,008.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3,807,546.00			95,247,263.32				5,606,792.93	51,770,008.26		276,431,610.51

法定代表人：何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永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学龙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807,546.00				120,995,608.91				5,606,792.93		50,461,136.48	300,871,084.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807,546.00				120,995,608.91				5,606,792.93		50,461,136.48	300,871,084.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81,827.24			15,246,067.87	17,627,895.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818,272.41	23,818,272.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81,827.24			(8,572,204.54)	(6,190,377.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1,827.24			(2,381,827.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90,377.30)	(6,190,377.3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3,807,546.00				120,995,608.91				7,988,620.17		65,707,204.35	318,498,979.43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	其								

			续	他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552,316.00	37,705,020.50			94,545,818.41				3,370,784.60		30,337,061.47	278,511,000.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552,316.00	37,705,020.50			94,545,818.41				3,370,784.60		30,337,061.47	278,511,000.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255,230.00	(37,705,020.50)			26,449,790.50				2,236,008.33		20,124,075.01	22,360,083.3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360,083.34	22,360,083.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255,230.00	(37,705,020.50)			26,449,790.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255,230.00	(37,705,020.50)			26,449,790.5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36,008.33		(2,236,008.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236,008.33		(2,236,008.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3,807,546.00				120,995,608.91				5,606,792.93		50,461,136.48	300,871,084.32

三、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于 2008 年 2 月 20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为北京市石景山区金顶北路 69 号院 36 楼 1 层 1201。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

本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创新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建筑材料及建筑工程检验检测服务。

本集团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分别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6 年 3 月【27】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在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从定性和定量两个方面综合考虑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重要性标准，在合理预期下，财务报表某项目的省略或错报会影响使用者据此作出经济决策的，该项目具有重要性。在考虑重要性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是否属于本集团的日常活动等因素、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和金额(占本集团关键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总额、净资产金额等的比重或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两方面予以判断。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50万元人民币(含)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50万元人民币(含)以上的款项
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款项	单项金额50万元人民币(含)以上的款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二)中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9.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9.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除非该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于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9.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9.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3)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6)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9.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含)，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9.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9.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9.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9.4.1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系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此类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 续

9.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9.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应收账款

10.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0、应收账款 - 续

10.2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的计算方法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10.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1、存货

11.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

11.1.1 存货类别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 and 产成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1.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1.1.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1.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存货 - 续

11.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续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长期股权投资

12.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2.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2.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2.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3.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3.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u>类别</u>	<u>折旧年限</u> 年	<u>残值率</u> %	<u>年折旧率</u> %
房屋及建筑物	25	5	3.80
机器设备	5-15	5	6.33-19.00
运输工具	5-8	5	11.88-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3、固定资产 - 续

13.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本集团在建工程主要为需要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在完成安装调试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5、无形资产

15.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和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u>类别</u>	<u>使用寿命(年)</u>	
专利权		10
软件		5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5.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5、无形资产 - 续

15.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 续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6、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办公室装修支出，按其预期受益期间和合同租赁期中的孰短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

18、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9、职工薪酬

19.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0、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0、收入 - 续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续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检测业务收入

本集团主要从事检测业务，检测业务的收入主要来自建筑材料质量检验、家具质量检验等检测服务项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客户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收入：检测、认证等服务已提供，报告等相关服务成果已交付。

(2) 产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从事检测设备销售业务，产品运输到合同约定地点，由客户负责签收，本集团依据签收单回执确认销售收入。

(3) 运营维护服务收入

本集团向客户提供运营维护服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根据时间进度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0、收入 - 续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续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1、合同成本

21.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1、合同成本 - 续

21.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1.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3、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3.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3、所得税 - 续

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3、所得税 - 续

23.3 所得税的抵销 - 续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4.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24.1.1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4、租赁 - 续

24.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 续

24.1.1 使用权资产 - 续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4.1.2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1.3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及房屋及建筑物的短期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基于本集团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集团的估计而发生变化。

(五)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u>税种</u>	<u>计税依据</u>	<u>税率</u>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 税项 - 续

1、主要税种及税率-续

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纳税主体如下：

<u>纳税主体名称</u>	<u>所得税税率</u> %
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5%
天津市贰拾壹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
北京环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5%
筑信(河北雄安)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15%
河北省绿色建材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厅、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411003193)，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为 2024 年、2025 年和 2026 年。在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间内，本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天津市贰拾壹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412003274)，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为 2024 年、2025 年和 2026 年。在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间内，天津市贰拾壹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北京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厅、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11001643)，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为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河北省绿色建材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该政策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对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的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 税项 - 续

2、税收优惠 - 续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筑信（河北雄安）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取得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413002857），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为 2025 年、2026 年和 2027 年。在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期间内，筑信（河北雄安）检验检测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u>项目</u>	<u>2025 年 12 月 31 日</u> 人民币元	<u>2024 年 12 月 31 日</u>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972.00	872.00
银行存款(注 1)	80,292,358.44	90,668,603.14
其他货币资金(注 2)	489,177.59	484,092.14
合计	<u>80,782,508.03</u>	<u>91,153,567.28</u>

注 1：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包含计提通知存款利息人民币 315,972.21 元

注 2：其他货币资金为受限资金。具体详见附注 15。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u>种类</u>	<u>2025 年 12 月 31 日</u> 人民币元	<u>2024 年 12 月 31 日</u>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1,126,332.45	1,846,760.24
商业承兑汇票	1,792,962.23	1,913,378.80
合计	<u>2,919,294.68</u>	<u>3,760,139.04</u>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u>项目</u>	<u>年末终止确认金额</u> 人民币元	<u>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u>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票据	-	60,410.00
商业承兑票据	-	87,519.60
合计	<u>-</u>	<u>147,929.60</u>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137,055,101.40	104,771,519.54
1至2年	46,283,770.64	45,251,507.38
2至3年	19,517,055.70	10,784,046.83
3至4年	4,143,919.09	3,733,301.45
4至5年	3,529,907.78	1,569,468.19
5年以上	1,492,569.71	549,400.56
小计	<u>212,022,324.32</u>	<u>166,659,243.95</u>
减：信用损失准备	<u>34,121,089.63</u>	<u>24,439,359.60</u>
合计	<u>177,901,234.69</u>	<u>142,219,884.35</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5,500,336.01	2.59	5,497,419.86	99.95	2,916.1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u>206,521,988.31</u>	<u>97.41</u>	<u>28,623,669.77</u>	<u>13.86</u>	<u>177,898,318.54</u>
合计	<u>212,022,324.32</u>	<u>100.00</u>	<u>34,121,089.63</u>	<u>16.09</u>	<u>177,901,234.69</u>

种类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2,702,755.44	1.62	2,702,755.44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u>163,956,488.51</u>	<u>98.38</u>	<u>21,736,604.16</u>	<u>13.26</u>	<u>142,219,884.35</u>
合计	<u>166,659,243.95</u>	<u>100.00</u>	<u>24,439,359.60</u>	<u>14.66</u>	<u>142,219,884.35</u>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应收账款 - 续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续

(i)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单位一	1,850,658.00	1,850,658.00	100.00	注
单位二	1,519,563.94	1,519,563.94	100.00	注
单位三	719,225.99	719,225.99	100.00	注
其他单位	1,410,888.08	1,407,971.93	99.79	注
合计	<u>5,500,336.01</u>	<u>5,497,419.86</u>	/	

注：本集团向以上客户提供检测业务及其他业务服务，上述客户由于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有违反合同、本金违约或逾期的记录，本集团预计相关应收账款不能全部收回，因而计提损失准备。

(ii)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人民币元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35,535,537.46	6,565,509.93	4.84
1年至2年	45,403,023.64	11,352,751.08	25.00
2年至3年	19,510,355.70	5,853,106.71	30.00
3年至4年	4,069,231.59	2,848,462.13	70.00
4年至5年	1,233,404.55	1,233,404.55	100.00
5年以上	770,435.37	770,435.37	100.00
合计	<u>206,521,988.31</u>	<u>28,623,669.77</u>	/

(3)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2024年	本年计提 人民币元	本年转回 人民币元	其他变动 人民币元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2,755.44	318,393.18	-	2,476,271.24	5,497,419.86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u>21,736,604.16</u>	<u>16,956,875.16</u>	<u>(7,593,538.31)</u>	<u>(2,476,271.24)</u>	<u>28,623,669.77</u>
合计	<u>24,439,359.60</u>	<u>17,275,268.34</u>	<u>(7,593,538.31)</u>	-	<u>34,121,089.63</u>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应收账款 - 续

(3)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 续

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21,736,604.16	2,702,755.44	24,439,359.60
本年计提	16,956,875.16	318,393.18	17,275,268.34
本年转回	(7,593,538.31)	-	(7,593,538.31)
2024年12月31日余额在本年转入 已发生信用减值	(2,476,271.24)	2,476,271.24	-
2025年12月31日	<u>28,623,669.77</u>	<u>5,497,419.86</u>	<u>34,121,089.63</u>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收回金额 人民币元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的依据及合理性
单位四	<u>1,986,604.50</u>	收回应收账款	银行存款	组合计提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人民币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信用损失 准备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单位五	9,308,875.92	4.39	1,993,307.72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5,194,302.42	2.45	356,605.24
单位六	5,025,291.82	2.37	251,264.59
单位七	4,795,440.00	2.26	1,171,920.00
单位八	4,451,355.41	2.10	1,787,523.72
合计	<u>28,775,265.57</u>	<u>13.57</u>	<u>5,560,621.27</u>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年以内	480,250.81	100.00	218,012.99	100.00
合计	480,250.81	100.00	218,012.9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人民币元	2025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项合计数的 比例 %
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68,072.50	35.00
单位九	55,000.00	11.45
单位十	50,000.00	10.41
单位十一	38,109.57	7.94
单位十二	30,000.00	6.25
合计	341,182.07	71.05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应收利息	-	129,166.66
其他应收款	4,757,176.79	4,411,559.98
合计	4,757,176.79	4,540,726.64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其他应收款 - 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

<u>账龄</u>	<u>202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2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4,325,082.55	3,483,889.42
1至2年	394,123.59	910,899.91
2至3年	24,000.00	131,800.00
3年以上	129,000.00	-
小计	<u>4,872,206.14</u>	<u>4,526,589.33</u>
减：信用损失准备	<u>115,029.35</u>	<u>115,029.35</u>
合计	<u>4,757,176.79</u>	<u>4,411,559.98</u>

(2)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列示

<u>款项性质</u>	<u>202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2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	1,530,429.51	2,433,683.06
往来款	<u>3,341,776.63</u>	<u>2,092,906.27</u>
小计	<u>4,872,206.14</u>	<u>4,526,589.33</u>
减：信用损失准备	<u>115,029.35</u>	<u>115,029.35</u>
合计	<u>4,757,176.79</u>	<u>4,411,559.98</u>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u>单位名称</u>	2025年12月31日				
	<u>其他应收账款</u> <u>余额</u> 人民币元	<u>占其他应收款</u> <u>余额合计数的比例</u> %	<u>款项的性质</u>	<u>账龄</u>	<u>信用损失准备</u> 人民币元
北京金隅寰宇科技企业管理有限 公司	388,073.24	7.97	关联方往来款	1-2年	-
苏州 UL 美华认证有限公司	321,100.50	6.59	往来款	1年以内	-
天津市南开区科学技术局	160,000.00	3.28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
金建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57,433.64	3.23	投标保证金	1-5年	-
中交汇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44,000.00	2.96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
合计	<u>1,170,607.38</u>	<u>24.03</u>	/	/	-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6、存货

(1) 存货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原材料	3,063,868.17	1,248,531.36	1,815,336.81
在产品	536,638.80	221,238.41	315,400.39
产成品	746,481.54	313,458.21	433,023.33
合同履约成本	2,821,325.84	1,316,487.72	1,504,838.12
合计	<u>7,168,314.35</u>	<u>3,099,715.70</u>	<u>4,068,598.65</u>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原材料	2,731,436.67	818,957.79	1,912,478.88
在产品	665,787.49	221,238.41	444,549.08
产成品	1,300,098.13	554,258.85	745,839.28
合同履约成本	2,441,778.60	1,316,487.72	1,125,290.88
合计	<u>7,139,100.89</u>	<u>2,910,942.77</u>	<u>4,228,158.12</u>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2024年	本年计提	本年转销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原材料	818,957.79	429,573.57	-	1,248,531.36
在产品	221,238.41	-	-	221,238.41
产成品	554,258.85	-	240,800.64	313,458.21
合同履约成本	1,316,487.72	-	-	1,316,487.72
合计	<u>2,910,942.77</u>	<u>429,573.57</u>	<u>240,800.64</u>	<u>3,099,715.70</u>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预缴企业所得税	60,202.69	871,967.10

8、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履约保证金	2,836,513.42	1,595,735.17

9、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办公及其他设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2024年12月31日	6,818,659.84	195,046,835.03	6,896,358.28	41,357,245.43	250,119,098.58
本年购置	-	11,978,926.69	1,383,195.69	991,818.20	14,353,940.58
在建工程转入	-	2,002,026.03	-	312,966.94	2,314,992.97
出售/处置	-	1,862,243.67	219,214.95	3,894,127.89	5,975,586.51
2025年12月31日	6,818,659.84	207,165,544.08	8,060,339.02	38,767,902.68	260,812,445.62
二、累计折旧					
2024年12月31日	2,629,430.68	92,670,098.96	3,992,007.00	30,710,288.15	130,001,824.79
本年计提	258,633.03	12,309,359.43	367,416.14	2,094,911.83	15,030,320.43
出售/处置	-	1,730,399.80	160,022.23	3,767,298.58	5,657,720.61
2025年12月31日	2,888,063.71	103,249,058.59	4,199,400.91	29,037,901.40	139,374,424.61
三、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3,930,596.13	103,916,485.49	3,860,938.11	9,730,001.28	121,438,021.01
2024年12月31日	4,189,229.16	102,376,736.07	2,904,351.28	10,646,957.28	120,117,273.79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0、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元	运输工具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2024年12月31日	200,285,713.09	5,745,559.23	234,604.64	206,265,876.96
本年增加金额	6,846,283.28	-	117,302.32	6,963,585.60
本年减少金额	<u>34,685,333.83</u>	-	-	<u>34,685,333.83</u>
2025年12月31日	<u>172,446,662.54</u>	<u>5,745,559.23</u>	<u>351,906.96</u>	<u>178,544,128.73</u>
二、累计折旧				
2024年12月31日	80,865,313.38	3,798,751.20	19,550.38	84,683,614.96
本年增加金额	17,767,178.58	1,899,375.60	104,268.73	19,770,822.91
本年减少金额	<u>28,677,539.06</u>	-	-	<u>28,677,539.06</u>
2025年12月31日	<u>69,954,952.90</u>	<u>5,698,126.80</u>	<u>123,819.11</u>	<u>75,776,898.81</u>
三、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u>102,491,709.64</u>	<u>47,432.43</u>	<u>228,087.85</u>	<u>102,767,229.92</u>
2024年12月31日	<u>119,420,399.71</u>	<u>1,946,808.03</u>	<u>215,054.26</u>	<u>121,582,262.00</u>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1、无形资产

项目	专利权 人民币元	软件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2024年12月31日	208,737.87	9,958,391.47	10,167,129.34
本年增加金额	-	1,572,320.77	1,572,320.77
2025年12月31日	<u>208,737.87</u>	<u>11,530,712.24</u>	<u>11,739,450.11</u>
二、累计摊销			
2024年12月31日	61,771.84	6,271,157.62	6,332,929.46
本年增加金额	20,873.80	1,004,941.43	1,025,815.23
2025年12月31日	<u>82,645.64</u>	<u>7,276,099.05</u>	<u>7,358,744.69</u>
三、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u>126,092.23</u>	<u>4,254,613.19</u>	<u>4,380,705.42</u>
2024年12月31日	<u>146,966.03</u>	<u>3,687,233.85</u>	<u>3,834,199.88</u>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金额 人民币元	本年摊销金额 人民币元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装修费	9,774,392.75	1,025,569.74	2,681,530.91	8,118,431.58
其他	679,941.43	121,924.53	399,553.54	402,312.42
合计	<u>10,454,334.18</u>	<u>1,147,494.27</u>	<u>3,081,084.45</u>	<u>8,520,744.00</u>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及资产				
减值准备	33,047,923.21	4,975,069.86	24,697,203.08	3,711,496.4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46,960.27	352,044.05	2,290,298.40	343,544.76
租赁负债	118,264,502.45	18,445,263.77	131,729,835.41	20,279,315.36
合计	<u>153,659,385.93</u>	<u>23,772,377.68</u>	<u>158,717,336.89</u>	<u>24,334,356.60</u>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元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元
使用权资产	102,767,229.92	16,155,146.51	121,430,623.43	18,733,165.9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公允价值调 整	214,234.33	32,652.91	282,694.60	42,404.19
合计	<u>102,981,464.25</u>	<u>16,187,799.42</u>	<u>121,713,318.03</u>	<u>18,775,570.15</u>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 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	递延所得税 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
	年末互抵金额 人民币元	2025年12月31 日 人民币元	年初互抵金额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 日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55,146.51)	7,617,231.17	(18,733,165.96)	5,601,190.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155,146.51)	32,652.91	(18,733,165.96)	42,404.1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529,382.80	3,031,881.06
可抵扣亏损	23,269,956.12	22,538,436.60
合计	<u>26,799,338.92</u>	<u>25,570,317.66</u>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u>年份</u>	<u>202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2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2031年	3,925,943.16	3,925,943.16
2032年	3,824,301.45	4,794,808.17
2033年	12,710,902.31	12,710,902.31
2034年	1,106,782.96	1,106,782.96
2035年	1,702,026.24	-
合计	<u>23,269,956.12</u>	<u>22,538,436.60</u>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号)及国家税务总局相关公告规定，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间及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年度之前5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为10年。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u>项目</u>	<u>202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2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合同履行成本	<u>286,297.70</u>	<u>636,141.54</u>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u>项目</u>	<u>202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2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805,149.80	484,092.14
长期应收款	<u>2,836,513.42</u>	<u>1,595,735.17</u>
合计	<u>3,641,663.22</u>	<u>2,079,827.31</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为短期银行保函保证金、计提的通知存款利息，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长期应收款为长期银行保函保证金。

16、应付账款

<u>项目</u>	<u>202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2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采购货款	<u>11,151,092.71</u>	<u>7,340,849.21</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7、合同负债

<u>项目</u>	<u>202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2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预收服务款	<u>28,318,720.95</u>	<u>30,808,873.35</u>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短期薪酬	12,209,316.18	128,321,279.97	130,781,585.93	9,749,010.22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7,506.83	21,026,429.37	20,975,597.63	1,038,338.57
3、辞退福利	100,000.00	453,097.36	553,097.36	-
合计	<u>13,296,823.01</u>	<u>149,800,806.70</u>	<u>152,310,280.92</u>	<u>10,787,348.79</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082,224.96	100,009,228.16	102,509,172.83	8,582,280.29
2、职工福利费	161,154.31	3,891,929.81	3,786,159.67	266,924.45
3、社会保险费	487,458.16	10,114,032.02	10,064,522.83	536,967.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8,914.79	9,745,094.73	9,691,490.36	522,519.16
工伤保险费	18,543.37	275,830.53	279,925.71	14,448.19
生育保险费	-	93,106.76	93,106.76	-
4、住房公积金	-	11,910,432.55	11,901,685.00	8,747.5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8,478.75	2,395,657.43	2,520,045.60	354,090.58
合计	<u>12,209,316.18</u>	<u>128,321,279.97</u>	<u>130,781,585.93</u>	<u>9,749,010.22</u>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8、应付职工薪酬 - 续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4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基本养老保险	956,759.68	16,515,534.39	16,468,990.08	1,003,303.99
2、失业保险费	30,406.10	535,594.38	532,941.74	33,058.74
3、企业年金缴费	341.05	3,975,300.60	3,973,665.81	1,975.84
合计	<u>987,506.83</u>	<u>21,026,429.37</u>	<u>20,975,597.63</u>	<u>1,038,338.57</u>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4%-16%、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16,515,534.39 元及人民币 535,594.38 元(2024 年应分别缴存人民币 15,323,974.47 元及人民币 489,954.56 元)。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1,003,303.99 元及人民币 33,058.74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56,759.68 元及人民币 30,406.10 元)的应缴存费用为本年计提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有关应缴存费用于期后支付。

19、应交税费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增值税	807,740.66	671,090.09
企业所得税	2,793,225.76	913,082.01
个人所得税	614,699.56	774,03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4,665.93	329,339.74
教育费附加	144,514.93	141,637.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95,532.43	93,614.10
合计	<u>4,790,379.27</u>	<u>2,922,799.09</u>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0、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其他应付款	<u>51,246,596.85</u>	<u>48,257,564.45</u>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服务费	32,461,081.12	39,080,806.06
设备款	11,992,895.38	4,211,172.00
其他	6,792,620.35	4,965,586.39
合计	<u>51,246,596.85</u>	<u>48,257,564.45</u>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十七	1,256,164.00	未达付款条件
单位十八	1,096,673.36	未达付款条件
单位十九	1,070,254.45	未达付款条件
合计	<u>3,423,091.81</u>	-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u>11,983,633.29</u>	<u>16,241,798.72</u>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待转销项税额	<u>1,693,878.35</u>	<u>1,638,910.51</u>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3、租赁负债

<u>项目</u>	<u>202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2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租赁负债	118,264,502.45	132,844,220.72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1))	<u>11,983,633.29</u>	<u>16,241,798.72</u>
净额	<u>106,280,869.16</u>	<u>116,602,422.00</u>

24、股本

	<u>年末及年初余额</u> 人民币元	<u>股权比例</u> %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819,660.00	39.43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32,546,440.00	26.29
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9,850,724.00	24.11
河北省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35,492.00	1.08
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u>11,255,230.00</u>	<u>9.09</u>
合计	<u>123,807,546.00</u>	<u>100.00</u>

2024年本公司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引入投资者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检测试”)对公司进行增资。中检测试以人民币3.35元/股的价格认购公司发行的11,255,230股普通股,出资总额为人民币37,705,020.50元。股票于2024年1月24日正式公开转让。

25、资本公积

<u>项目</u>	<u>年末及年初余额</u>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u>95,247,263.32</u>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6、盈余公积

	<u>法定盈余公积</u>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5,606,792.93
本年计提	2,381,827.24
2025年12月31日	<u>7,988,620.17</u>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7、未分配利润

<u>项目</u>	<u>本年</u> 人民币元	<u>上年</u> 人民币元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51,770,008.26	29,255,671.0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636,989.54	24,750,345.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81,827.24	2,236,008.33
应付普通股股利	6,190,377.30	-
年末未分配利润	<u>71,834,793.26</u>	<u>51,770,008.26</u>

1. 本年度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2024 年度按已发行之股份 123,807,54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计算，以每十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

2.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11,892,051.11 元(2024 年：人民币 11,354,382.21 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人民币元	成本 人民币元	收入 人民币元	成本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	310,265,070.30	156,209,649.27	311,973,573.95	157,229,398.59
其他业务	1,388,846.39	209,459.37	1,110,374.13	157,194.83
合计	<u>311,653,916.69</u>	<u>156,419,108.64</u>	<u>313,083,948.08</u>	<u>157,386,593.42</u>

(2) 营业收入的分解信息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服务提供及商品转让的时间		
在某一时点转让：		
检测服务	285,805,980.99	288,964,198.47
产品销售	2,932,024.83	4,213,699.86
其他	1,388,846.39	895,596.9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运营维护服务	21,527,064.48	18,396,513.28
消防维保服务	-	399,162.34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小计	<u>311,653,916.69</u>	<u>312,869,170.94</u>
租赁收入	-	214,777.14

(3)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当年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

项目	本年 人民币元	上年 人民币元
运营维护	3,129,223.11	3,887,627.32
检测服务	27,679,650.24	26,829,320.74
合计	<u>30,808,873.35</u>	<u>30,716,948.06</u>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9、税金及附加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4,522.24	736,988.90
教育费附加	294,232.51	315,852.36
地方教育附加费	196,154.96	210,568.18
印花税	232,607.01	127,514.44
其他	12,157.66	23,683.71
合计	<u>1,419,674.38</u>	<u>1,414,607.59</u>

30、销售费用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职工薪酬	14,332,956.84	15,594,443.02
折旧和摊销	396,012.97	329,990.98
办公费	747,762.20	979,163.01
中介费用	13,998,457.95	13,582,685.11
其他	916,970.26	987,600.04
合计	<u>30,392,160.22</u>	<u>31,473,882.16</u>

31、管理费用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职工薪酬	39,247,965.38	41,573,636.11
折旧和摊销	5,432,408.77	4,325,298.01
中介费用	2,965,516.38	4,893,320.86
办公费	2,758,256.08	3,402,415.45
其他	4,135,364.35	3,510,774.76
合计	<u>54,539,510.96</u>	<u>57,705,445.19</u>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2、研发费用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职工薪酬	20,490,166.86	18,129,830.29
折旧和摊销	883,534.12	350,573.26
材料费	250,434.34	553,374.17
其他	3,057,396.91	2,445,880.97
合计	<u>24,681,532.23</u>	<u>21,479,658.69</u>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u>24,681,532.23</u>	<u>21,479,658.69</u>

33、财务费用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利息支出	6,104,301.38	6,119,739.2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100,288.81	6,046,072.58
减：利息收入	468,218.48	285,995.81
手续费及其他	101,979.73	78,667.94
合计	<u>5,738,062.63</u>	<u>5,912,411.38</u>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4、其他收益

<u>按性质分类</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283,592.13	3,143,355.8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4,891.25	61,929.24
合计	<u>4,298,483.38</u>	<u>3,205,285.04</u>

35、投资收益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u>-</u>	<u>223,902.78</u>

36、信用减值损失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9,681,730.03)	(9,110,263.36)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利得	-	13,290.00
合计	<u>(9,681,730.03)</u>	<u>(9,096,973.36)</u>

37、资产减值损失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存货跌价损失	<u>(429,573.57)</u>	<u>(2,466,312.08)</u>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8、营业外收入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u>损益的金额</u> 人民币元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50,000.00	644,694.88	350,000.00
其他收入	236,008.19	52,525.70	236,008.19
合计	<u>586,008.19</u>	<u>697,220.58</u>	<u>586,008.19</u>

39、营业外支出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u>损益的金额</u>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90,236.44	242,753.42	190,236.44
其他	74,046.07	391.37	74,046.07
合计	<u>264,282.51</u>	<u>243,144.79</u>	<u>264,282.51</u>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6,233,748.91	6,471,743.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25,791.81)	(1,139,958.06)
合计	<u>4,207,957.10</u>	<u>5,331,785.89</u>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0、所得税费用 - 续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32,844,946.64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26,742.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0,571.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63,955.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54,163.2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630,815.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2,626.68)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7,109.04
所得税费用	<u>4,207,957.10</u>

4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	4,648,483.38	3,800,885.16
保证金	1,827,033.96	1,993,798.40
其他收入	236,008.19	-
利息收入	147,160.82	277,968.59
合计	<u>6,858,686.35</u>	<u>6,072,652.15</u>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1、现金流量表项目 - 续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续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支付保证金	655,777.06	-
支付期间费用	<u>30,535,617.93</u>	<u>20,380,627.60</u>
合计	<u>31,191,394.99</u>	<u>20,380,627.60</u>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租赁支付的款项	<u>21,763,624.36</u>	<u>25,250,945.55</u>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u>项目</u>	<u>2024年</u>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5年</u>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现金变动</u> 人民币元	<u>非现金变动</u> 人民币元	<u>现金变动</u> 人民币元	<u>非现金变动</u> 人民币元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u>132,844,220.72</u>	<u>-</u>	<u>13,063,874.41</u>	<u>21,763,624.36</u>	<u>5,879,968.32</u>	<u>118,264,502.45</u>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人民币元	上年金额 人民币元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636,989.54	24,750,345.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9,573.57	2,466,312.08
信用损失准备	9,681,730.03	9,096,973.36
固定资产折旧	15,030,320.43	14,557,255.85
使用权资产摊销	19,770,822.91	19,676,949.34
无形资产摊销	1,025,815.23	856,933.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81,084.45	2,718,658.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收益)	127,826.45	(12,115.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90,236.44	242,753.42
财务费用	6,104,301.38	6,119,739.25
投资收益	-	(223,902.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016,040.53)	(1,079,11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9,751.28)	(60,839.50)
存货的增加	(270,014.10)	(133,636.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7,353,581.70)	(50,089,219.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3,413,091.66)	7,760,31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1,016,221.16</u>	<u>36,647,408.02</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9,977,358.23	90,669,475.1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0,669,475.14	140,791,230.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10,692,116.91)</u>	<u>(50,121,755.17)</u>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金额</u> 人民币元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972.00	872.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79,976,386.23</u>	<u>90,668,603.14</u>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9,977,358.23</u>	<u>90,669,475.14</u>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金额</u> 人民币元	<u>理由</u>
通知存款利息	315,972.21	-	不可以随时用于支付
其他货币资金	<u>489,177.59</u>	<u>484,092.14</u>	短期银行保函保证金
合计	<u>805,149.80</u>	<u>484,092.14</u>	

43、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和机器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 1 至 20 年，运输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 1 至 5 年，机器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 1 至 5 年。部分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上述使用权资产无法用于借款抵押、担保等目的。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100,288.81	6,046,072.58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409,445.40	989,252.96
与租赁相关的总金额流出	<u>22,173,069.76</u>	<u>26,240,198.51</u>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u>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u>						
北京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15,741,575.00	北京市	设备销售及检测	100.00	-
<u>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u>						
筑信（河北雄安）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保定市	30,000,000.00	保定市	建筑材料检测	100.00	-
河北省绿色建材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10,000,000.00	石家庄市	建筑材料检测	100.00	-
天津市贰拾壹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市	30,000,000.00	天津市	建筑材料检测	100.00	-

(八)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4,283,592.13	3,143,355.80
计入营业外收入	350,000.00	644,694.88
合计	<u>4,633,592.13</u>	<u>3,788,050.68</u>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利率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金融工具风险 - 续

1.1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账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 4.39% 以及 13.57% (2024 年 12 月 31 日：7% 以及 14%) 分别来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

1.2 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涉及按现行市场利率计息的银行存款，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的租赁负债有关。利率风险对本集团影响并不重大，因此，未列报利率敏感性分析相关信息。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金融工具风险 - 续

1.3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或其他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u>1年以内</u> 人民币元	<u>1至2年</u> 人民币元	<u>2至5年</u> 人民币元	<u>5年以上</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应付账款	11,151,092.71	-	-	-	11,151,092.71
其他应付款	51,895,412.51	-	-	-	51,895,412.51
租赁负债	17,462,266.44	16,875,332.10	50,648,101.06	58,434,982.92	143,420,682.52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5年度和2024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中界定的关联方，披露关联方情况。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规定的构成关联方关系的情形以外，本集团还同时考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所界定的关联方。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u>母公司名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u>持股比例</u>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u>表决权比例</u> %
北京金隅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 北三环东路 36 号	制造建筑材料、家具、 建筑五金；木材加工；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销售自产产品	1,067,777.11	39.43	39.43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3、其他关联方情况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u>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隅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隅通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冀东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隅冀东风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隅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水泥铜川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省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八达岭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南苑嘉盛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砂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大厂金隅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西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西双良鼎新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凯诚信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水泥璧山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创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隅住宅产业化(唐山)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保定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吉林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明珠琉璃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市新型建材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海隅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金隅津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宣化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3、其他关联方情况 - 续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u>
北京金隅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隅天坛(唐山)木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金隅宝辉砂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韩信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保定太行和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冀东海强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谷智通绿链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节能保温科技(大厂)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盾石干粉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呼和浩特市冀东水泥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海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疏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平泉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水泥滦州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恒坤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金隅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大成昌润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隅节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砂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兴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北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冀东启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隅混凝土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冀东水泥胥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金隅津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3、其他关联方情况 - 续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u>
魏县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沧州临港金隅冀东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兴房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隅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临澧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钰琨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高压电瓷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发展集团河北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陵川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隅电气(唐山)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隅科实(曹妃甸)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隅热加工唐山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隅微观(沧州)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承德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承德冀东恒盛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凤山智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迁安金隅首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辽阳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水泥重庆合川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水泥磐石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大同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水泥(烟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通达耐火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凤山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3、其他关联方情况 - 续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u>
北京《混凝土世界》杂志社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建都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大厂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天材建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环渤海金岸(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平谷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金隅天涂涂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嘉隅尚品物业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京才人才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水泥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邢台金隅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金隅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通达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冀东水泥三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大厂金隅金海燕玻璃棉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大厂金隅天坛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承德金隅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朝新天地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水泥扶余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县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四川杭加汉驭建筑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广宗县金隅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成安金隅太行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涑水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3、其他关联方情况 - 续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u>
湖南杭加建筑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市天材伟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大成安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隅日彰风机节能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锦湖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米脂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灵寿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深州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昌黎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天材恒业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东方日盛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聊城金隅泓均砼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成安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馆陶县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家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沧州临港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宝鸡冀东盾石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冀东水泥外加剂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鸡泽县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隅星节能保温科技(唐山)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左权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阳泉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市盾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冀东发展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西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程远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沁阳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金隅太行商砼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金隅辰翔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邯山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3、其他关联方情况 - 续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u>
唐山迁西冀东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长春冀东水泥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大同盾石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聊城金隅永辉砼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吉林市冀东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冀东新港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材宏业(天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市门窗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市龙顺成中式家具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涿水京涿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石家庄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隅京体(北京)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市光华木材厂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博爱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远洋宏达浮法玻璃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成荣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金隅太行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水泥阿巴嘎旗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市木材厂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市龙凤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三重镜业(大厂)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顺发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天盈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天坛玛金莎座椅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石智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陕西金隅节能保温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天坛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投资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水泥黑龙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水泥重庆江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3、其他关联方情况 - 续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u>
北京金隅商贸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冀东津璞基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混凝土(天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宁晋县金隅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冀东海丰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兴栈(重庆)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黄骅金隅冀东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东水泥重庆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冀东发展集成房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宸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盾石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承德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东丽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津北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黄骅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重庆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建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怡畅置业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北京金住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冀东海德堡(泾阳)水泥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河北睿索固废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大红门(北京)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天津市兴业龙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东陶机器(北京)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唐山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采购情况表

关联方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天津天材建业投资有限公司	819,705.26	548,672.57
河北省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92,452.82	-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645,529.80	640,667.46
唐山冀东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11,008.85	-
河北睿索固废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11,320.75	-
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39,664.44	-
大厂金隅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229,646.01	-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5,238.09	7,619.05
北京金隅琉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0,159.19	-
金隅冀东风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8,672.57	-
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1,551.89	159,169.81
嘉隅尚品物业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67,864.18	78,490.62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39,823.01	-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20,100.00	200.00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8,460.18	-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3,952.83	-
天津市新型建材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846.18	-
北京京才人才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5,660.38	8,773.58
北京凯诚信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782.50	1,646.02
北京建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830.19	-
北京明珠琉璃制品有限公司	2,095.14	23,256.42
冀东水泥铜川有限公司	444.19	-
天津金隅天涂涂料有限公司	-	613,936.33
北京金隅水泥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450,584.91
北京金隅凤山智会服务有限公司	-	126,528.30
北京通达耐火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119,738.07
北京金隅八达岭酒店有限公司	-	119,125.02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	66,371.68
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	59,398.23
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13,714.29
北京金隅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	5,606.20
北京金隅砂浆有限公司	-	1,769.91
河北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	17.70
合计	<u>4,432,808.45</u>	<u>3,045,286.17</u>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4、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 续

向关联方提供检验检测服务情况表

关联方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6,349,444.12	3,373,840.66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36,981.15	3,067,960.38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760,810.07	583,221.70
北京金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163,662.63	-
北京隅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48,370.36	-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1,057,185.36	1,282,521.23
唐山冀东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25,575.22	-
北京隅通置业有限公司	879,213.79	-
大厂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838,400.01	788,145.21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99,132.07	1,134,840.52
金隅微观(沧州)化工有限公司	676,805.27	616,678.86
北京明珠琉璃制品有限公司	653,680.53	492,486.06
北京金隅琉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48,864.41	273,046.72
北京金海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45,254.74	796,341.34
北京金隅砂浆有限公司	637,490.58	644,590.58
河北省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06,096.58	354,037.73
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577,952.81	748,594.36
冀东海德堡(涇阳)水泥有限公司	483,207.55	130,188.68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5,830.18	-
呼和浩特市冀东水泥混凝土有限公司	454,291.29	-
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	442,452.83	93,867.92
北京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435,905.66	552,405.62
河北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397,232.72	442,779.36
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390,518.88	74,056.61
金隅冀东风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80,990.15	75,471.70
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80,423.19	1,274,907.43
大厂金隅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372,876.11	1,509.44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366,037.73	319,422.67
北京隅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8,458.90	367,113.25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332,779.89	280,148.15
北京金隅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320,754.72	-
北京金隅节能保温科技(大厂)有限公司	320,301.89	273,866.99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4、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 续

向关联方提供检验检测服务情况表 - 续

关联方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冀东水泥铜川有限公司	316,037.74	-
山西双良鼎新水泥有限公司	312,264.15	61,320.75
冀东水泥重庆合川有限责任公司	283,018.87	199,056.61
邢台金隅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278,113.18	215,424.50
唐山冀东启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75,377.34	327,275.47
山西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4,528.30	-
阳泉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74,528.30	-
左权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274,528.30	-
北京金隅八达岭酒店有限公司	267,931.00	-
北京凯诚信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62,172.66	192,433.14
北京金住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6,882.10	642,674.58
北京钰理置业有限公司	235,531.15	666,645.32
北京韩信混凝土有限公司	204,465.58	170,716.98
邯郸金隅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78,622.64	114,056.60
河北睿索固废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73,956.89	1,564,212.26
北京恒坤混凝土有限公司	173,371.13	153,386.79
金隅住宅产业化(唐山)有限公司	164,858.49	123,117.92
北京金隅通达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154,233.97	54,796.22
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4,122.64	574,764.14
唐山盾石干粉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54,009.41	208,575.45
唐山冀东水泥三友有限公司	153,603.78	92,264.15
嘉隅尚品物业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153,177.75	9,433.96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52,705.39	92,924.51
大厂金隅金海燕玻璃棉有限公司	150,566.04	147,367.91
北京金隅北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235.84	240,190.57
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45,754.71	25,235.84
大红门(北京)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44,276.42	86,600.00
保定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144,194.35	-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3,846.23	1,950,715.85
冀东水泥滦州有限责任公司	137,433.95	360,377.36
环渤海金岸(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2,259.09	-
大厂金隅天坛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132,075.47	-
吉林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9,811.32	11,603.78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4、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 续

向关联方提供检验检测服务情况表 - 续

关联方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冀东水泥璧山有限责任公司	127,358.49	-
保定太行和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5,905.66	71,698.10
北京金隅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24,320.77	148,141.52
北京金隅兴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2,833.02	82,408.49
大同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22,641.51	-
承德金隅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20,518.87	48,490.56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118,821.16	105,448.32
天津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116,113.20	27,216.99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109,669.81	102,820.76
北京金隅朝新天地置业有限公司	105,842.46	523,489.15
天津金隅宝辉砂浆有限公司	99,433.98	105,646.23
金隅节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97,160.57	279,327.23
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6,298.10	27,533.03
天津市新型建材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2,735.86	-
冀东水泥扶余有限责任公司	92,452.83	-
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87,087.16	88,093.40
平泉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82,924.52	121,650.95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82,679.48	296,839.62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2,075.47	56,132.07
北京金隅投资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77,490.57	235,849.06
唐县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74,094.34	180,424.53
四川杭加汉驭建筑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71,320.75	-
临澧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67,924.53	561,405.91
天津金隅津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6,548.11	18,867.92
北京兴房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65,328.30	8,060.38
广宗县金隅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64,433.95	51,132.07
北京海隅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198.14	-
金隅天坛(唐山)木业科技有限公司	62,221.70	64,024.52
涿水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1,933.96	47,216.96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59,858.49	181,273.57
成安金隅太行水泥有限公司	59,292.44	31,415.09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4、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 续

向关联方提供检验检测服务情况表 - 续

<u>关联方</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湖南杭加建筑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58,113.21	-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4,915.12	24,698.12
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52,735.84	49,433.95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1,154.71	82,528.27
天津市天材伟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0,060.42	48,872.64
北京大成安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9,773.59	-
北京金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8,956.63	55,517.94
金隅日彰风机节能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48,113.20	9,433.96
北京锦湖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7,878.30	27,686.80
米脂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46,981.13	-
灵寿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5,094.34	55,094.34
北京金隅砂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3,641.50	-
宣化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43,066.04	22,452.83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1,017.94	-
深州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8,537.73	59,905.65
昌黎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38,349.06	25,047.16
北京金谷智通绿链科技有限公司	36,079.26	-
天津天材恒业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5,849.06	-
承德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35,584.90	-
魏县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34,056.60	-
邯郸市东方日盛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33,641.51	-
聊城金隅泓均砼业有限公司	33,641.51	-
成安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	33,641.51	-
馆陶县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	33,641.50	-
北京金隅家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3,624.71	-
沧州临港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33,160.37	32,169.80
宝鸡冀东盾石混凝土有限公司	33,037.73	13,584.91
唐山冀东水泥外加剂有限责任公司	30,830.19	26,537.74
沧州临港金隅冀东混凝土有限公司	30,337.74	40,988.21
天津金隅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977.26	10,471.70
东陶机器(北京)有限公司	29,971.69	160,501.89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4、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 续

向关联方提供检验检测服务情况表 - 续

关联方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鸡泽县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	28,924.53	-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414.37	117,264.16
北京金隅凤山酒店有限公司	28,311.31	-
金隅电气(唐山)有限责任公司	28,301.88	133,490.57
金隅星节能保温科技(唐山)有限公司	26,745.28	26,773.58
唐山市盾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452.83	-
天津东丽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22,695.77	-
唐山冀东发展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1,698.12	-
金隅热加工唐山有限公司	21,065.09	22,570.75
北京西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9,562.82	-
北京程远置业有限公司	19,375.96	10,953.78
天津金隅津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366.04	-
沁阳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867.92	-
邯郸金隅太行商砼科技有限公司	18,500.01	28,924.53
邯郸金隅辰翔混凝土有限公司	18,216.99	7,698.11
邯郸市邯山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18,216.99	-
天津津北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18,136.82	-
唐山冀东水泥胥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17,943.40	27,603.77
北京金隅平谷水泥有限公司	17,835.93	17,594.34
唐山迁西冀东混凝土有限公司	17,792.45	29,113.20
金隅混凝土集团有限公司	17,698.12	38,075.47
长春冀东水泥混凝土有限公司	16,283.02	48,264.15
大同盾石混凝土有限公司	16,283.02	48,264.15
聊城金隅永辉砼业有限公司	16,283.02	33,641.51
吉林市冀东混凝土有限公司	16,283.02	28,924.53
唐山冀东新港混凝土有限公司	16,283.02	27,603.76
天材宏业(天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6,132.07	14,056.60
北京市门窗有限公司	15,654.46	8,990.57
北京市龙顺成中式家具有限公司	15,311.32	11,556.61
涿水京涿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5,283.02	15,471.70
石家庄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15,207.54	34,075.46
金隅京体(北京)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15,057.54	6,196.22
北京市光华木材厂有限责任公司	14,362.09	-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4、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 续

向关联方提供检验检测服务情况表 - 续

<u>关联方</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博爱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3,962.26	-
天津远洋宏达浮法玻璃有限公司	13,679.25	-
北京成荣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3,622.63	-
北京金隅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2,075.47	145,232.93
邯郸金隅太行建材有限公司	10,971.69	3,867.92
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783.02	10,471.69
黄骅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10,316.04	-
冀东水泥阿巴嘎旗有限责任公司	9,433.96	-
北京市木材厂有限责任公司	8,733.02	-
天津天材建业投资有限公司	8,396.23	12,264.15
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7,547.18	260,840.74
重庆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5,056.61	-
金隅科实(曹妃甸)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3,735.85	95,952.83
北京市龙凤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169.81	-
北京三重镜业(大厂)有限公司	2,735.85	4,886.80
北京金隅顺发水泥有限公司	2,641.51	2,641.51
北京金隅凤山智会服务有限公司	2,613.21	4,084.91
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86.79	3,773.58
天津天盈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735.85	14,811.32
唐山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1,509.43	1,509.43
北京天坛玛金莎座椅有限公司	1,273.58	48,188.69
北京大成昌润置业有限公司	905.66	191,104.92
北京金石智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60.38	660.38
陕西金隅节能保温科技有限公司	660.38	-
北京天坛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52.83	283.02
北京南苑嘉盛置业有限公司	-	898,835.17
唐山高压电瓷有限公司	-	323,773.59
北京冀东海强混凝土有限公司	-	320,569.85
北京怡畅置业有限公司	-	264,750.92
冀东水泥磐石有限责任公司	-	235,849.06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199,792.45
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	179,245.28
冀东水泥黑龙江有限公司	-	179,245.28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4、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 续

向关联方提供检验检测服务情况表 - 续

<u>关联方</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冀东发展集团河北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	104,452.83
冀东水泥重庆江津有限责任公司	-	103,584.90
陵川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99,811.32
承德冀东恒盛混凝土有限公司	-	86,962.27
北京隅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57,882.09
北京金隅商贸有限公司	-	45,754.72
北京金隅创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	30,419.82
天津冀东津璞基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	24,882.09
冀东水泥(烟台)有限责任公司	-	18,867.92
北京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	16,981.13
冀东混凝土(天津)有限公司	-	13,410.39
宁晋县金隅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	10,660.38
天津冀东海丰混凝土有限公司	-	10,523.59
新兴栈(重庆)建材有限公司	-	10,150.95
黄骅金隅冀东混凝土有限公司	-	9,667.45
冀东水泥重庆混凝土有限公司	-	9,547.18
唐山冀东发展集成房屋有限公司	-	9,245.28
北京宸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9,056.60
北京金隅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	6,792.45
唐山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	6,273.58
河北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6,226.42
唐山盾石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5,660.38
北京金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5,603.78
迁安金隅首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830.18
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公司	-	2,075.47
合计	<u>44,371,562.33</u>	<u>35,383,813.28</u>

上述交易以交易双方协商价格为基础。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4、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u>承租方名称</u>	<u>租赁资产种类</u>	本年确认的 <u>租赁收入</u> 人民币元	上年确认的 <u>租赁收入</u> 人民币元
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备	-	<u>209,823.01</u>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4、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2) 关联租赁情况 - 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备	2,333,274.34	937,878.32	56,846.87	53,191.98	-	1,946,808.02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房产	6,184,907.39	9,657,276.52	3,559,713.20	2,306,916.49	528,649.61	-
北京金隅寰宇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产	7,470,838.78	7,475,647.94	2,045,259.48	1,999,590.52	-	663,153.45
天津金隅天涂涂料有限公司	房产	-	282,891.77	-	40,122.71	-	-
天津市新型建材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产	1,241,969.55	1,354,880.00	102,196.26	10,543.28	-	-
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产	4,278,601.75	4,228,571.43	101,656.33	250,953.95	3,883,928.39	1,204,306.24
河北省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产	118,369.50	118,369.50	37,429.10	23,765.80	-	883,220.42
合计		<u>21,627,961.31</u>	<u>24,055,515.48</u>	<u>5,903,101.24</u>	<u>4,685,084.73</u>	<u>4,412,578.00</u>	<u>4,697,488.13</u>

上述交易以交易双方协商价格为基础。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4、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u>3,764,061.25</u>	<u>5,704,752.55</u>

注：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利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

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的工资、福利、奖金、特殊待遇等。

(4) 关联方代付工资及社保等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u>929,076.67</u>	<u>5,642,347.03</u>

(5) 其他主要的关联交易

<u>公司名称</u>	<u>性质</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供暖费	1,132,573.74	847,142.99
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水电费	1,871,699.59	1,917,883.23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水电费	1,469,547.87	1,362,019.19
北京《混凝土世界》杂志社有限公司	广告费	47,169.81	-
合计		<u>4,520,991.01</u>	<u>4,127,045.41</u>

上述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5、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附注六(3))	4,837,697.18	1,044,751.72
应收账款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151,536.35	335,694.68
应收账款	北京隅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50,036.62	-
应收账款	北京怡畅置业有限公司	1,060,974.38	1,340,505.95
应收账款	北京金住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2,497.10	947,666.75
应收账款	北京隅通置业有限公司	885,368.27	-
应收账款	唐山冀东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40,382.00	-
应收账款	金隅冀东风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94,250.00	-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八达岭酒店有限公司	393,394.44	8,645.00
应收账款	北京隅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7,639.44	673,819.75
应收账款	冀东海德堡(泾阳)水泥有限公司	365,750.00	83,600.00
应收账款	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	365,750.00	94,525.00
应收账款	冀东水泥铜川有限公司	318,250.00	-
应收账款	河北省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11,342.80	-
应收账款	北京南苑嘉盛置业有限公司	302,314.54	1,045,807.12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砂浆有限公司	296,951.00	314,573.50
应收账款	大厂金隅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280,197.75	-
应收账款	山西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6,450.00	-
应收账款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267,140.00	-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250,176.50	602,876.70
应收账款	河北睿索固废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45,258.25	468,559.25
应收账款	金隅微观(沧州)化工有限公司	231,789.39	7,315.00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597.93	-
应收账款	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0	-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	11,657.26
应收账款	山西双良鼎新水泥有限公司	176,225.00	61,750.00
应收账款	北京凯诚信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3,327.49	43,937.50
应收账款	大红门(北京)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2,735.00	34,768.29
应收账款	左权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38,225.00	-
应收账款	阳泉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38,225.00	-
应收账款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1,860.00	-
应收账款	冀东水泥璧山有限责任公司	128,250.00	-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创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120,134.50	133,442.75
应收账款	金隅住宅产业化(唐山)有限公司	108,927.00	-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节能保温科技(大厂)有限公司	98,790.55	-
应收账款	保定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95,435.10	-
应收账款	吉林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3,100.00	-
应收账款	北京明珠琉璃制品有限公司	85,550.78	-
应收账款	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85,500.00	180,500.00
应收账款	天津市新型建材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9,635.00	-
应收账款	北京海隅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640.50	-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299.50	-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4,254.50	74,086.40
应收账款	天津金隅津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972.00	-
应收账款	宣化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43,367.50	-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5、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 续

(1) 应收项目 - 续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投资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42,750.00	-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729.10	44,709.75
应收账款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9,900.00	29,450.00
应收账款	金隅天坛(唐山)木业科技有限公司	39,334.75	41,150.20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37,373.31	50,720.92
应收账款	天津金隅宝辉砂浆有限公司	32,076.75	32,433.00
应收账款	北京韩信混凝土有限公司	31,692.00	1,672.00
应收账款	河北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31,682.50	45,346.67
应收账款	保定太行和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314.50	-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8,595.00	28,915.50
应收账款	北京冀东海强混凝土有限公司	27,930.00	29,925.00
应收账款	北京金谷智通绿链科技有限公司	27,582.30	-
应收账款	唐山盾石干粉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3,750.00	-
应收账款	呼和浩特市冀东水泥混凝土有限公司	23,276.71	-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2,552.00	32,316.00
应收账款	北京金海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1,327.50	11,875.00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琉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975.03	-
应收账款	平泉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4,250.00	-
应收账款	冀东水泥滦州有限责任公司	14,060.00	178,600.00
应收账款	北京恒坤混凝土有限公司	13,262.00	-
应收账款	天津金隅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616.00	-
应收账款	北京大成昌润置业有限公司	11,804.66	165,202.32
应收账款	金隅节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8,206.56	30,667.66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砂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581.00	-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兴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68.00	-
应收账款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7,043.85	1,008.90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5,550.00	-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北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225.00	-
应收账款	唐山冀东启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987.50	-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950.00	15,770.00
应收账款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4,769.01	-
应收账款	金隅混凝土集团有限公司	1,672.00	-
应收账款	唐山冀东水泥胥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1,672.00	-
应收账款	天津金隅津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97.00	-
应收账款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178.00	-
应收账款	魏县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418.00	-
应收账款	沧州临港金隅冀东混凝土有限公司	47.50	-
应收账款	北京兴房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8.00	516.80
应收账款	天津市兴业龙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75	166,240.09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	857,603.00
应收账款	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481,496.48
应收账款	北京隅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69,683.00
应收账款	临澧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	353,181.50
应收账款	北京钰理置业有限公司	-	333,293.25
应收账款	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	234,886.38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5、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 续

(1) 应收项目 - 续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22,586.25
应收账款	唐山高压电瓷有限公司	-	155,800.00
应收账款	冀东发展集团河北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	105,184.00
应收账款	陵川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91,200.00
应收账款	金隅电气(唐山)有限责任公司	-	66,500.00
应收账款	金隅科实(曹妃甸)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	47,500.00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27,550.00
应收账款	金隅热加工唐山有限公司	-	22,728.75
应收账款	承德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5,287.50
应收账款	承德冀东恒盛混凝土有限公司	-	4,750.00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凤山智会服务有限公司	-	2,631.50
应收账款	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	1,710.00
应收账款	迁安金隅首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425.00
合计		<u>19,858,642.64</u>	<u>11,799,999.04</u>
其他应收款	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附注六(5))	388,073.24	249,634.34
其他应收款	河北省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8,369.50	810,517.49
其他应收款	山西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北京金海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6,200.00	32,840.00
其他应收款	辽阳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15,000.00	-
其他应收款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690.00	22,040.00
其他应收款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00.00	30,000.00
其他应收款	陵川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冀东水泥重庆合川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
其他应收款	北京金隅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	-
其他应收款	北京金隅琉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
其他应收款	迁安金隅首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
其他应收款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4,580.00
其他应收款	冀东水泥磐石有限责任公司	-	12,500.00
其他应收款	呼和浩特市冀东水泥混凝土有限公司	-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大同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	5,200.00
合计		<u>603,132.74</u>	<u>1,187,311.83</u>
预付款项	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附注六(4))	168,072.50	19,787.50
合计		<u>168,072.50</u>	<u>19,787.50</u>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5、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 续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应付账款	北京通达耐火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1,985.00	270,289.00
应付账款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11,350.00
应付账款	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11,520.00
合计		<u>91,985.00</u>	<u>293,159.00</u>
其他应付款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861,587.75	11,847,742.83
其他应付款	天津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632,586.99	-
其他应付款	北京金隅凤山酒店有限公司	139,693.00	-
其他应付款	天津市新型建材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8,550.00	-
其他应付款	北京《混凝土世界》杂志社有限公司	35,886.08	-
其他应付款	北京金隅寰宇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1,560.11	-
其他应付款	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3,480.00	45,220.00
其他应付款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4,790.00	-
其他应付款	北京建都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金隅微观(沧州)化工有限公司	-	436,606.80
其他应付款	大厂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	256,190.00
其他应付款	唐山高压电瓷有限公司	-	176,000.00
其他应付款	唐山冀东启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	121,112.00
其他应付款	金隅电气(唐山)有限责任公司	-	55,000.00
其他应付款	天津天材建业投资有限公司	-	50,000.00
合计		<u>11,868,133.93</u>	<u>12,997,871.63</u>
合同负债	北京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140,443.40	28,301.89
合同负债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76,188.68	44,349.06
合同负债	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49,405.66	-
合同负债	北京隅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767.56	-
合同负债	北京钰理置业有限公司	34,273.58	-
合同负债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722.05	-
合同负债	大厂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8,490.57	58,018.87
合同负债	北京金隅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849.06	-
合同负债	环渤海金岸(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79.76	-
合同负债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696,226.42
合同负债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66,751.91
合同负债	北京金隅平谷水泥有限公司	-	17,835.93
合同负债	北京明珠琉璃制品有限公司	-	14,150.96
合同负债	承德冀东恒盛混凝土有限公司	-	4,716.98
合同负债	东陶机器(北京)有限公司	-	2,924.53
合同负债	唐山盾石干粉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2,641.51
合同负债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1,652.52
合同负债	北京金隅节能保温科技(大厂)有限公司	-	1,320.75
合同负债	北京金海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1,207.55
合计		<u>381,920.32</u>	<u>940,098.88</u>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担保。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信息

本集团主要业务为检测服务收入，在本年占比在 91.71%以上，其经营地点及全部资产均在中国大陆地区。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规定确定报告分部，管理层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来划分经营分部，并决定向经营分部来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由于本集团分配资源及评价业绩系以检测服务收入、运营维护服务等整体运营为基础，亦是本集团内部报告的唯一经营分部，因此不再单独列示分部报告信息。

本集团 2025 年和 2024 年对第一大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营业收入分别为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14.24%和 11.30%。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77,045,991.75	69,101,984.89
1 至 2 年	38,351,246.44	34,310,739.29
2 至 3 年	15,242,539.77	7,696,672.08
3 至 4 年	2,754,899.32	1,942,518.47
4 至 5 年	1,933,593.00	489,840.19
5 年以上	718,865.34	305,058.55
小计	<u>136,047,135.62</u>	<u>113,846,813.47</u>
减：信用减值准备	<u>21,918,688.01</u>	<u>16,513,176.13</u>
合计	<u>114,128,447.61</u>	<u>97,333,637.34</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576,010.44	1.16	1,576,010.44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u>134,471,125.18</u>	<u>98.84</u>	<u>20,342,677.57</u>	<u>15.13</u>	<u>114,128,447.61</u>
合计	<u>136,047,135.62</u>	<u>100.00</u>	<u>21,918,688.01</u>	<u>16.11</u>	<u>114,128,447.61</u>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应收账款 - 续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续

种类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576,010.44	1.38	1,576,010.44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12,270,803.03	98.62	14,937,165.69	13.30	97,333,637.34
合计	113,846,813.47	100.00	16,513,176.13	14.50	97,333,637.34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三	719,225.99	719,225.9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二十	407,586.30	407,586.3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二十一	185,987.00	185,987.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位	263,211.15	263,211.1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76,010.44	1,576,010.44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人民币元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7,045,991.75	3,559,776.92	4.62
1年至2年	38,348,146.44	9,232,164.44	24.07
2年至3年	15,242,539.77	4,542,174.38	29.80
3年至4年	2,752,951.32	1,927,065.93	70.00
4年至5年	933,465.90	933,465.90	100.00
5年以上	148,030.00	148,030.00	100.00
合计	134,471,125.18	20,342,677.57	15.13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应收账款 - 续

(3) 信用损失准备情况

类别	2024 年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6,010.44	-	-	1,576,010.4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37,165.69	10,784,508.44	(5,378,996.56)	20,342,677.57
合计	<u>16,513,176.13</u>	<u>10,784,508.44</u>	<u>(5,378,996.56)</u>	<u>21,918,688.01</u>

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4,937,165.69	1,576,010.44	16,513,176.13
本年计提	10,784,508.44	-	10,784,508.44
本年转回	(5,378,996.56)	-	(5,378,996.5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20,342,677.57</u>	<u>1,576,010.44</u>	<u>21,918,688.01</u>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收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合理性
	人民币元			
单位四	<u>1,986,604.50</u>	收回货款	银行存款	组合计提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应收账款 - 续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合计数的比例	2025年12月31日
		%	人民币元
单位五	9,308,875.92	6.84	1,993,307.72
单位七	4,795,440.00	3.52	1,171,920.00
单位八	4,451,355.41	3.27	1,787,523.72
单位二十二	3,536,969.41	2.60	983,421.31
单位二十三	3,381,083.10	2.49	249,093.68
合计	<u>25,473,723.84</u>	<u>18.72</u>	<u>6,185,266.43</u>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利息	-	129,166.66
其他应收款	<u>2,897,097.18</u>	<u>2,402,459.36</u>
合计	<u>2,897,097.18</u>	<u>2,531,626.02</u>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2,600,323.59	1,677,231.06
1至2年	420,763.24	849,217.95
小计	<u>3,021,086.83</u>	<u>2,526,449.01</u>
减：信用损失准备	<u>123,989.65</u>	<u>123,989.65</u>
合计	<u>2,897,097.18</u>	<u>2,402,459.36</u>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其他应收款 - 续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备用金、保证金	561,861.92	556,225.64
往来款	2,459,224.91	1,970,223.37
小计	3,021,086.83	2,526,449.01
减：信用损失准备	123,989.65	123,989.65
合计	2,897,097.18	2,402,459.3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信用 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北京金隅寰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88,073.24	12.85	关联方往来款	1-2年	-
苏州 UL 美华认证有限公司	321,100.50	10.63	往来款	1年以内	-
中交汇通(北京)技术有限公司	144,000.00	4.77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
苏州东晟阳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9,200.00	4.61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
上海上器集团试验设备有限公司	131,870.00	4.36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
合计	1,124,243.74	37.22	/	/	-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对子公司投资	125,782,925.82	125,782,925.82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3、长期股权投资 - 续

(2) 对子公司投资

<u>被投资单位</u>	<u>202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2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筑信(河北雄安)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河北省绿色建材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5,991,107.99	5,991,107.99
天津市贰拾壹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73,688,817.83	73,688,817.83
北京环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6,103,000.00	16,103,000.00
合计	<u>125,782,925.82</u>	<u>125,782,925.82</u>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u>上年发生额</u>	
	<u>收入</u> 人民币元	<u>成本</u> 人民币元	<u>收入</u> 人民币元	<u>成本</u>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	205,790,138.50	103,847,699.76	219,194,174.56	110,975,650.01
其他业务	<u>423,758.86</u>	-	<u>443,907.32</u>	-
合计	<u>206,213,897.36</u>	<u>103,847,699.76</u>	<u>219,638,081.88</u>	<u>110,975,650.01</u>

(2) 营业收入的分解信息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服务提供及商品转让的时间 在某一时刻确认：		
检测服务	205,789,336.59	218,795,012.22
其他	423,758.86	443,907.32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		
运营维护服务	<u>801.91</u>	<u>399,162.34</u>
合计	<u>206,213,897.36</u>	<u>219,638,081.88</u>

(十四) 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7,826.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33,592.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274.32)
小计	4,477,491.36
减：所得税影响数	562,348.28
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额	3,915,143.08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 -- 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检验”)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6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9	0.20	0.20

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净损失	-127,826.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633,592.13
投资收益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274.3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477,491.36
减：所得税影响数	562,348.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915,143.08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